

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第一期)



发行人：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丙 2 号
(天银大厦 C 段西区)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
海龙王大厦

发行人财务顾问：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
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2007 年 12 月 20 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对本期债券的核准，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中国证监会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附件《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将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发行人网站（<http://www.hpi.com.cn>），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登载于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述文件还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保荐人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或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是中国最大的上市发电公司之一，自成立以来经营情况一直良好，最近三年盈利水平基本稳定，经营现金净流量充沛，且已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三地上市，拥有多元化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再融资能力，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二、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不确定性。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其存续期内，不排除市场利率有上升的可能，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收益水平相对降低。

三、本期债券将在发行结束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适用法律及监管部门许可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由于公司债券发行目前处于试点阶段，可能会出现公司债券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从而使公司债券缺乏流动性。

四、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其涵义为，即使本期债券无担保，或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担保人撤销对本期债券的担保，发行人偿付本期债券能力的信用等级仍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该信用级别的涵义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具有极强的偿债能力，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安全性极高。但由于本期债券的期限较长，虽然发行人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于发行人不能预料或不能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则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到期时的按期兑付。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发行概况	3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8
三、	发行人与其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的股权及利害关系	1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14
一、	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	14
二、	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5
第四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19
一、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9
二、	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19
三、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0
第五节	担保	22
一、	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22
二、	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25
三、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27
第六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28
一、	偿债计划	28
二、	偿债保障措施	29
三、	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30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31
一、	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31
二、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主要条款	31
第八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36
一、	债券受托管理人	36
二、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条款	36
第九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4

一、公司概况	44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情况	47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50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4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56
六、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用途及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64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66
一、最近三年及 2007 年前三季度的会计报表	67
二、财务指标	80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83
四、财务状况分析	84
五、偿债能力分析	87
六、营运能力分析	90
七、盈利能力分析	90
八、现金流量分析	94
九、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96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97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98
一、对外担保情况	98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	98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99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10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募集说明书的下列词语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或华能国际		
本期债券	指	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发行而编制的《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发行而编制的《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一期）》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发行而编制的《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第一期）》
华能集团	指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华能开发	指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或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指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人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期债券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商组成的承销组织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发行本期债券签订的《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主承销商与其他承销团成员为承销本期债券签订的《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

		期)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发行期届满后,无论是否出现认购不足和/或任何承销商违约,主承销商均有义务按承销协议的规定将相当于本期债券全部募集款项的资金按时足额划至发行人指定的账户;承销团各成员依据承销团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并对主承销商承担相应的责任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签署的《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
投资者、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具有同一涵义
公司章程	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证登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
近三年	指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
工作日	指	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募集说明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

第二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 2、法定代表人： 李小平
- 3、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丙 2 号（天银大厦 C 段西区）
- 4、邮政编码： 100031
- 5、经营范围： 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开发、投资、经营以出口为主的其他相关企业
- 6、成立日期： 1994 年 6 月 30 日
- 7、注册资本金：12,055,383,440 元
- 8、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国字第 000496 号
- 9、股票已上市地及股票代码：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代号：600011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 股代号：902
ADR： 纽约证券交易所
ADR 代号：HNP
- 10、信息披露报刊名称：A 股参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H 股参阅《香港文汇报》、《南华早报》
- 11、董事会秘书：黄坚
- 12、联系方式：
电话：010 - 66491999
传真：010 - 66491888
电子信箱：huangjian@hpi.com.cn
- 13、互联网网址：http://www.hpi.com.cn

(二) 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发行人拟发行不超过 100 亿元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已经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于 2007 年 8 月 23 日以书面形式审议批准，并经发行人于 2007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期债券的主要发行方案已经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根据发行人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于 2007 年 10 月 9 日以书面形式审议批准。

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07 年 8 月 24 日和 2007 年 10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489 号”文核准，发行人将在中国境内分期公开发行人不超过 100 亿元公司债券。发行人将根据市场等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本期债券的发行为第一期发行。

（三）本期债券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规模为 500,000 万元，根据市场情况可超额增发不超过 100,000 万元。

3、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发行数量：基本发行数量为 500 万手（5,000 万张），根据市场情况可超额增发不超过 100 万手（1,000 万张）。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分为 5 年期品种、7 年期品种和 10 年期品种。其中 5 年期品种预设的基本发行规模为 100,000 万元（100 万手，1,000 万张），7 年期品种和 10 年期品种预设的基本发行规模均为 200,000 万元（200 万手，2,000 万张）。以上三个品种的最终发行规模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和/或超额增发选择权，并经监管部门备案后最终确定，但各品种的最终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 600,000 万元（600 万手，6,000 万张）。

6、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三个品种预设的基本发行数量之间做适当多向回拨。根据网下簿记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预设基本发行规模的 50%。

7、超额增发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单一品种或多个品种进行增发，金额合计不超过 100,000 万元。根据簿记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超额增发选择权。

8、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采取网上与网下相结合的发行方式，票面年

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并经监管部门备案后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 5 年期品种的票面年利率询价区间为 5.45%-5.75%，7 年期品种的票面年利率询价区间为 5.55%-5.85%，10 年期品种的票面年利率询价区间为 5.70%-6.00%。

9、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0、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各品种票面总额分别与该品种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持有的本期债券到期各品种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该等到期品种票面总额的本金。

11、起息日：2007 年 12 月 25 日。

12、利息登记日：

（1）5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1 年每年 12 月 25 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

（2）7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3 年每年 12 月 25 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

（3）10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6 年每年 12 月 25 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

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3、付息日：

（1）5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2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7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4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3）10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4、兑付登记日：

（1）5 年期品种：2012 年 12 月 25 日之前的第 6 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

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

(2) 7 年期品种：2014 年 12 月 25 日之前的第 6 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

(3) 10 年期品种：2017 年 12 月 25 日之前的第 6 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

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5、兑付日：

(1) 5 年期品种：2012 年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 7 年期品种：2014 年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3) 10 年期品种：2017 年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6、担保人及担保方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已分别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出具了《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担保函》，同意在其各自承担保证责任范围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共同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中国银行提供保证的范围为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本期债券本金（在发行人行使超额增发选择权的情况下，担保的本期债券本金总额为不超过 30 亿元）及上述被担保的本金所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中国建设银行提供保证的范围为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本期债券本金（在发行人行使超额增发选择权的情况下，担保的本期债券本金总额为不超过 30 亿元）及上述被担保的本金所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在保证期间内，若本公司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本期债券的合法持有人可分别或同时要求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依据其各自出具的保函在各自的保证责任份额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1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本次发行对象：

（1）网上发行：持有中证登开立的首位为 A、B、D、F 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符合法律法规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0、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1、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本期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基本发行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10% 和 90%。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额度获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22、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承销团，采取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3、发行费用概算：本期债券的发行费用为募集资金的 1.4%。

24、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证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经监管部门批准，本期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25、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6、新质押式回购：经上证所《关于同意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后进行新质押式回购的函》（上证债字[2007]88 号文）批准，本期债券上市后可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证登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发行相关日期

1、发行公告刊登的日期：2007 年 12 月 20 日

2、预计发行期限：2007 年 12 月 25 日至 2007 年 12 月 26 日

3、网上申购期：2007 年 12 月 25 日

4、网下发行期：2007 年 12 月 25 日至 2007 年 12 月 26 日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丙2号（天银大厦C段西区）

法定代表人：李小鹏

联系人：谷碧泉、周晖、贾文心、郑清、周迪、徐玉玮、陆剑锋

电话：010 - 66491999

传真：010 - 66491888

邮政编码：100031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承销团成员

1、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16号琨莎中心十七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项目主办人：刘威、王进、白雯萱

项目组成员：刘隆文、窦长宏、杨霞、吴磊、汤峻

电话：010 - 84588888

传真：010 - 84683733

邮政编码：100027

2、副主承销商

(1) 名称：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宁金彪

联系人：王晓莹、宋旭育、许彦

电话：010-88366060-8728、0755-83516223、83516551

传真：0755-83516213

邮政编码：518034

3、分销商

(1)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国光、张全

电话：010-85130868、85130653

传真：010-85130542

邮政编码：100010

(2) 名称：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

法定代表人：范剑

联系人：李军、赵菲

电话：010-88092288、88092036

传真：010-88092037

邮政编码：100032

(3) 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联系人：刘利峰、陈红、刘凌云

电话：021-68816000-1523、010-68561358、021-68816000-1578

传真：021-68690008

邮政编码：200120

(4) 名称：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沈继燕、陈曦

电话：0755-25832649、25832903

传真：0755-25832940

邮政编码：518028

(5) 名称：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陈敬达

联系人：张东、江玉屏

电话：0755-22626450、22623625

传真：0755-82438215

邮政编码：518029

(6)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金钟广场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曲林、张祎同、李颖

电话：010-88026929、88027195、88027899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44

(三) 财务顾问

名称：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宁金彪

联系人：刘巍、王晓莹

电话：010-88366060

传真：010-88366686

邮政编码：100044

(四) 律师事务所

1、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2 号南银大厦 21 层

负责人：江惟博

经办律师：江惟博、杨悦莹

电话：010 - 84415888

传真：010 - 84415999

邮政编码：100027

2、承销团律师

名称：北京市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118 号招商局中心 01 楼 12 层

负责人：吴鹏

经办律师：叶倍成、郑晓槿

电话：010 - 65681188

传真：010 - 65687317

邮政编码：100022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杨志勤

注册会计师：张国俊、李燕玉

电话：021 - 61238888

传真：021 - 61238800

邮政编码：200021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法定代表人：毛振华

联系人：孙蕴、李敏

电话：010 - 66428877

传真：010 - 66426100

邮政编码：100031

（七）担保人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联系人：周皆可

电话：010 - 66593144

传真：010 - 66593209

邮政编码：100818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联系人：李良发
电话：010 - 67595854
传真：010 - 66275986
邮政编码：100032

(八)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海龙王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 16 号琨莎中心十七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王进、白雯萱
电话：010 - 84588888
传真：010 - 84683733
邮政编码：100027

(九) 募集资金收款银行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联系人：周皆可
电话：010 - 66593144
传真：010 - 66593209
邮政编码：100818

(十) 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法定代表人：朱从玖
电话：021 - 68808888
传真：021 - 68800006

(十一) 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法定代表人：王迪彬

电话：021 - 38874800

传真：021 - 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经监管部门批准，本期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由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许可的其他机构进行登记、托管和兑付。

三、发行人与其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的股权及利害关系

发行人根据其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的书面确认及在作出合理及必要的查询后确认，截至 2007 年 10 月 9 日（发行人第一次正式申报的募集说明书（申报稿）封面载明日期）之前的六个月期间，除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财务顾问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为华能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外，发行人与其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发行的本期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

(一) 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不确定性。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其存续期内,不排除市场利率有上升的可能,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收益水平相对降低。

(二) 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将在发行结束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适用法律及监管部门许可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由于公司债券发行目前处于试点阶段,可能会出现公司债券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从而使公司债券缺乏流动性。

(三) 偿付风险

虽然发行人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于发行人不能预料或不能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则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到期时的按期兑付。

(四) 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发行人拟依靠自身良好的经营业绩和募集资金投向获得的收益、多元化融资渠道以及良好的银企关系保障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为保障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亦安排了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作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保证担保。但是,如果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公司自身的经营业绩出现波动,或者由于金融市场和银企关系的变化导致公司融资能力削弱,或者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的资信能力发生实质不利变化,则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在近三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发行人因客观原因导致其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亦将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六）信用评级的风险

虽然发行人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仍有可能由于发行人前述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信用评级机构调整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如果信用评级机构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调低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则本期债券的市场交易价格将可能发生较大波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产结构单一、资产流动性及再融资风险

发行人的资产结构较为单一，资产主要为发电设备、电厂所拥有/使用的土地使用权和厂房，其流动性较差。如果发行人无法从预期的资金来源获得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的资金，投资者将面临发行人短期内整体变现能力较弱的风险。

此外，电力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电厂建设具有投资大、建设周期长的特点，本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设备维护、技术改造和资产收购等都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因此，本公司的业务发展将有持续的融资需要，一旦国内外金融市场发生重大动荡或银行的贷款条件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实质变化将影响公司的融资。

2、发行人近几年营运资金为负数的说明

2004年、2005年和2006年，公司营运资金分别为-32.06亿元、-46.47亿元和-68.20亿元。2007年9月30日，公司营运资金为-86.40亿元（以上数据依据母公司报表口径）。公司的营运资金为负数，主要是由于公司通过短期借款满足了一部分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随着资产并购的开展以及基建规模的逐步扩大，营运资金缺口近几年有所增加。

但是，并购及新扩建项目的逐步投产将为公司带来新的稳定的现金流，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增强公司财务实力。此外，基于公司历年积累的资本市场再融资经验、银行授予的授信额度、稳定的经营业绩支撑及充沛的经营性现金流，公司有能力和信心控制债务规模和财务风险，并按期足额偿还本期债券。与此同时，公司正进一步加大资本市场直接债务融资力度，以降低融资成本，调整债务结构，进一步提高偿债能力，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正是公司在这一方面的积极有益尝试。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风险

电力企业的盈利能力与经济周期的相关性比较明显，如果未来经济发展放慢或出现衰退，电力需求可能减少，市场竞争可能加剧，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2、燃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目前全国煤炭供需基本平衡，运力紧张有所缓解，但煤炭重点合同价格涨幅较高，市场采购价格依然在高位波动。煤炭的供需情况随市场变化，由于资源及运力等因素的不平衡，局部地区、部分时段、个别煤种可能存在短时供需矛盾，这将使公司燃料成本的控制面临挑战。

3、业务结构单一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开发与生产，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售电收入。虽然公司认为单一的业务有利于公司专业化经营，但是如果电力市场发生不利于本公司的变化，业务单一则有可能成为本公司的经营风险。

此外，本公司主要售电收入来自于火力发电，燃料价格的上涨，以及国家对于环保要求的日益提高，可能给本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成本增加的风险。

4、电价竞价上网带来的风险

竞价上网将在部分试点地区实行，竞价上网部分的电量可能以低于实行竞价上网前政府核定的电价水平销售。如果竞价上网实行的地区范围和比例扩大，将可能对公司发电收入的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公司治理风险

在业务管理方面，本公司已按照电力行业的特点，建立起一套科学、规范且行之有效的独立电力公司的业务管理模式，同时，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方面，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和符合国内和国际资本市场严格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但随着国家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资本市场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强以及电力工业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该等变化进一步健全、完善和调整管理模式及制度，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

2、控股股东实施影响的风险

华能开发目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其控股地位，在公司董事会人选、经营决策、投资方向、股利分配政策及其它公司营运方面对公司具有较大影响。虽然自公司成立以来，华能开发一直积极支持公司的经营发展，致力于提升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和长远利益，且华能开发对国内、国际电力市场的准确判断也对公司制定经营发展策略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本公司不能保证华能开发依法行使其控股股东权利的行为均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四）政策风险

1、宏观政策

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电力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从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环保政策

2003年4月，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环境保护总局和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联合公布（第31号令）《排污费征收标准管理办法》，制定了严格的排污费征收标准及计算方法。国家在“十一五”期间对二氧化硫实施总量削减政策，华能集团已与国家有关部门签订了二氧化硫总量削减目标责任书，到2010年华能集团及其子公司的二氧化硫排放总量要削减约30%。国家加大治理环境的力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压力，对所属电厂的环保管理也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

3、节能调度政策

2007年1月，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能源办《关于加快关停小火电机组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7〕2号），要求全国电力行业优先调度可再生能源和高效、清洁的机组发电，限制能耗高、污染重的机组发电；未实施节能发电调度的地区要实行差别电量计划，鼓励可再生能源和高效、清洁大机组多发电，并逐年减少未关停小火

发电机组的发电量。国家逐步关闭小火电机组的决定，可能会对公司的发电量造成一定的影响。

（五）其他风险

1、同业竞争风险

由于电力行业的特殊性，本公司与直接控股股东华能开发和间接控股股东华能集团两家关联企业在开发建设新电厂及现有运营电厂经营方面存在同业竞争。该等同业竞争如处理不当，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投资者的利益带来不利影响。

为支持本公司业务发展，华能开发在其与本公司签署的相关重组协议和业务竞争备忘录中承诺：华能开发处置电厂时，本公司在是否购置方面具有优先选择权；在开发 30 万千瓦以上的燃煤电厂时，本公司在相关重组协议的条款及条件下为唯一开发人；对于 30 万千瓦以下或其他电厂，除非本公司书面表示无意对其进行开发，否则开发权应属于本公司；华能开发同时表示其在中国境内从事电力开发业务方面，不会与本公司进行竞争。此外，根据华能集团的相关会议纪要，华能集团在转让其电力资产、权益以及开发电力项目时，本公司具有优先选择权。

上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和措施已在本公司首次发行 A 股的招股说明书中予以披露，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华能开发与华能集团一直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与措施，积极支持本公司业务发展。

2、汇率风险

发行人目前有较大金额的长期银行借款和其他长期借款为外币借款（包括美元借款、欧元借款以及日元借款），人民币与该等外币之间的汇率变动可能对发行人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评估”）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根据中诚信评估对于信用等级的符号及定义的阐释，AAA 评级代表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具体到发行人与本期债券：

中诚信评估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该信用级别的涵义为，中诚信评估认为发行人具有极强的偿债能力。

中诚信评估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该信用级别的涵义为，中诚信评估认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安全性极高。

（二）有无担保的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中诚信评估评定华能国际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的给定是基于对公司外部环境和内部运营实力的综合评估。中诚信评估肯定了公司发电资产集中的东部沿海地区增长强劲的电力需求、公司在国内发电企业中拥有的规模优势和竞争实力、合理的电厂布局、优质的发电资产、很强的现金获取能力及未来良好的发展空间。

经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提供保证担保，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中国银行与中国建设银行资金实力雄厚，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三）关注

1、我国电力体制改革的推进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随着电价改革力度加强和环保政策的推进，火电企业将面临更为不利的市场竞争形势。

2、近年来我国电力供给能力快速提升，发电利用小时数下降；同时公司发电资产以火电为主，对电煤依赖程度较高，煤价保持高位运行，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

3、公司近三年债务规模增长较快，负债率上升；未来几年公司仍将保持较大的建

设规模，资本支出较多，公司的债务水平还将有所上升。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评估将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对本期公司债券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评估将在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中诚信评估将密切关注发行主体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评估，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评估将就该事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在中诚信评估公司网站对外公布。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的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获得的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总额	有效期限	授信使用情况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70 亿元	2006 年 12 月 27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已使用约 140 亿元的授信额度， 尚有约 130 亿元的额度未使用。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60 亿元	2006 年 4 月 29 日 -2009 年 4 月 28 日	已使用约 134 亿元的授信额度， 尚有约 126 亿元的额度未使用。

（二）近三年与主要客户的重要业务往来履约情况

发行人在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有严重违约。

（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以及偿还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规模	兑付日	偿还情况
2005 年华能国际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融资券	2005 年 5 月 27 日	365 天	45 亿元	2006 年 5 月 27 日 (2006 年 5 月 27 日 为周六，实际兑付 日顺延至 2006 年 5	已按期兑付

				月 29 日)	
2005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融资券	2005 年 5 月 27 日	9 个月	5 亿元	2006 年 2 月 27 日	已按期兑付
2006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融资券	2006 年 5 月 24 日	365 天	5 亿元	2007 年 5 月 24 日	已按期兑付
2006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融资券	2006 年 6 月 27 日	365 天	45 亿元	2007 年 6 月 27 日	已按期兑付
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融资券	2007 年 8 月 9 日	364 天	50 亿元	2008 年 8 月 8 日	尚未到期

(四) 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含短期融资券)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年度财务

报表合并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

证监会核准的公司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累计公司债券余额最高为 100 亿元,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年度财务报表合并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23.93%;本期债券发行后,在完全行使超额增发权的前提下,发行人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最高可达 60 亿元,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年度财务报表合并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14.36%。

(五) 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未特别说明均为母公司口径)

	2006 年 12 月 31 日或 2006 年度	2005 年 12 月 31 日或 2005 年度	2004 年 12 月 31 日或 2004 年度
流动比率 ¹	0.52	0.59	0.64
速动比率 ²	0.43	0.47	0.55
资产负债率 ³	37.91%	34.77%	29.22%
利息倍数 ⁴ (合并)	3.86	3.88	7.45
贷款偿还率 ⁵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⁶	100%	100%	100%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利息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支出)/计入财务费用及资本化的利息费用总支出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五节 担保

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已分别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出具了《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担保函》，同意在其各自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共同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在保证期间内，若本公司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本期债券的合法持有人可分别或同时要求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依据其各自出具的保函在各自的保证责任份额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一、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中国银行

1、基本情况简介

成立于 1912 年的中国银行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银行之一，也是中国国际化机构网络分布最广、国际金融业务最具优势的银行。1929 年，中国银行在伦敦设立中国金融业第一家海外分行。此后在世界各大金融中心相继开设分支机构，目前拥有遍布全球 27 个国家和地区的机构网络。

2004 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挂牌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1 日及 2006 年 7 月 5 日分别在香港和国内成功上市。

目前中国银行设立的境内机构共计 11,000 余个，境外机构共计 600 余个。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中国银行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8,385.91 亿元，贷款总额为 26,711.30 亿元，存款总额为 43,510.67 亿元，所有者权益 4,002.09 亿元。

2、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中国银行 2006 年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百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额（含少数股东权益）	417,814
资产负债率	92.15%
净资产收益率	11.29%
净利差	2.28%
成本收入比	38.96%
核心资本充足率	11.44%

资本充足率	13.59%
不良贷款比率	4.04 %
拨备覆盖率	96%

数据来源：中国银行经审计的 2006 年度会计报告

3、资信状况

中国银行是中国国际化程度最高的商业银行之一。1929 年，中国银行在伦敦设立中国金融业第一家海外分行。此后在世界各大金融中心相继开设分支机构，目前拥有遍布全球 27 个国家和地区的机构网络。中国银行曾先后 8 次被《欧洲货币》评选为“中国最佳银行”和“中国最佳国内银行”；连续 16 年进入《财富》杂志评选的世界 500 强企业；同时，曾被《财资》评为“中国最佳国内银行”；曾被美国《环球金融》杂志评为“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及“中国最佳外汇银行”；曾被《远东经济评论》评为“中国地区产品服务十强企业”。

4、累计担保余额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中国银行开出保函的信用承诺（“中国银行累计担保余额”）为 3,361.17 亿元；其他不可撤销的表外信用承诺主要包括信用承诺、承兑及开出信用证，其余额分别为 4,307.63 亿元、2,232.13 亿元和 1,229.78 亿元。

5、累计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额的比例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中国银行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4,002.09 亿元，中国银行累计担保余额为 3,361.17 亿元，占其净资产的比例为 83.99%。

6、偿债能力分析

凭借其规模庞大且布局合理的海外网络与广泛的本土网络优势互补、坚实的客户基础、全方位的金融业务平台以及领先的非利息收入和外汇业务以及强大的产品创新能力，中国银行资金来源稳定，盈利能力强劲，具备很强的偿债能力。

（二）中国建设银行

1、基本情况简介

中国建设银行 1954 年 10 月 1 日成立。目前已发展成为资金实力雄厚，金融品种丰富，服务手段先进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1996 年 3 月 26 日，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正式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China Construction Bank，简称 CCB），2004 年 9 月 17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成立，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公司、上海宝钢集团公司和中国长

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建设银行 70.69%的股份。2005 年 10 月 27 日中国建设银行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中国建设银行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61,177.91 亿元，贷款总额为 31,653.73 亿元，存款总额为 50,482.85 亿元，股东权益总额 3,256.09 亿元。

2、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中国建设银行 2006 年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百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额（含少数股东权益）	330,204
资产负债率	93.94%
净资产收益率	14.03%
净利差	2.69%
成本收入比	43.97%
核心资本充足率	9.92%
资本充足率	12.11%
不良贷款比率	3.29%
拨备覆盖率	82.24%

数据来源：中国建设银行经审计的 2006 年度会计报告

3、资信状况

中国建设银行作为我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实现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经营稳健，资信状况良好。2006 年，该行被英国《银行家》杂志评为“全球银行 1000 强”的第 11 位以及“中国银行业 100 强”的第 1 位；被《财富》杂志评为“世界 500 强企业”的第 277 位；被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评为“中国企业 500 强”的第 8 位。

4、累计担保余额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中国建设银行的不可撤销担保余额（“中国建设银行累计担保余额”）为 2,531.04 亿元；其他不可撤销的表外信贷业务还包括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其他，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分别为 1,458.22 亿元、667.13 亿元和 445.08 亿元。

5、累计担保余额占净资产额的比例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中国建设银行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256.09 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中国建设银行累计担保余额为 2,531.04 亿元，占其净资产的比例为 77.73%。

6、偿债能力分析

作为拥有稳定优质客户基础、广泛而合理布局的营销网络及多样化的服务渠道，以及具备强大产品创新能力的国内领先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资金来源稳定，盈利能力强劲，具备很强的偿债能力。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一）中国银行出具的担保函

1、担保金额及担保范围

中国银行提供保证的范围为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本期债券本金(在发行人行使超额增发选择权的情况下，担保的本期债券本金总额为不超过 30 亿元)及上述被担保的本金所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发行人未能按期还本付息，中国银行将在上述保证责任的范围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而不论发行人是否与中国银行之外的其他担保方存在其他保证安排。

2、担保期限

中国银行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自本期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期债券到期日后六个月止。债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中国银行承担保证责任的，或债券持有人在保证期间主张债权后未在诉讼时效期限届满之前向中国银行追偿的，中国银行免除保证责任。

3、担保方式

中国银行承担保证的方式为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发行人、担保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在本期债券到期时，如发行人不能全部兑付本期债券本息，中国银行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将兑付资金划入本期债券持有人或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的帐户。

中国银行承担担保责任的具体约定如下：中国银行在担保函规定的保证期间内，收到债券持有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符合下列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7 个银行工作日内，凭债券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券凭证的原件在担保范围内支付索赔的金额：

索赔通知必须同时附有：

（1）声明索赔的本期债券本息款额并未由发行人或其代理人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债券持有人；

(2)证明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全部兑付债券本息以及未兑付本息金额的证据。

5、反担保和共同担保的情况

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在其各自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共同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保证期间内，若本公司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本期债券的合法持有人可分别或同时要求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依据其各自出具的保函在各自的保证责任份额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根据发行人与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的约定，本期债券无反担保安排。

(二) 中国建设银行出具的担保函

1、担保金额及担保范围

中国建设银行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为发行人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本期债券本金（在发行人行使超额增发选择权的情况下，担保的本期债券本金总额为不超过 30 亿元）及上述被担保的本金所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发行人未能按期还本付息，中国建设银行将在其保证责任的范围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而不论发行人是否与中国建设银行之外的其他担保方存在其他保证安排。

2、担保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保函的保证期间自本期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期债券到期日后六个月止。债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中国建设银行承担保证责任的，或债券持有人在保证期间主张债权后未在诉讼时效期限届满之前向中国建设银行追偿的，中国建设银行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3、担保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保函担保的方式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4、发行人、担保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在保函的有效期内，如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到期时不能足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息，中国建设银行将在收到债券持有人符合下列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凭债券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券凭证的原件向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的账户支付保函担保范围内债券持有人索赔的金额：

(1) 债券持有人的索赔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

(2) 债券持有人的索赔通知必须在保函有效期内送达中国建设银行；

(3) 债券持有人的索赔通知必须同时附有：

1、声明债券持有人索赔的本期债券本息款额并未由发行人或其代理人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债券持有人；

11、证明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全部兑付债券本息以及未兑付本息金额的证据。

5、反担保和共同担保的情况

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在其各自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共同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保证期间内，若本公司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本期债券的合法持有人可分别或同时要求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依据其各自出具的保函在各自的保证责任份额内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根据发行人与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的约定，本期债券无反担保安排。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担保事项作持续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包括：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当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包括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该等情形之日按照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相关主体进行沟通，促成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为发行人或其他相关主体所接受，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此外，在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担保人情况的变化，以及及时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相关信息。

第六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一、偿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发行人不存在已经作出的，可能对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形成重大实质不利影响的承诺事项。此外，公司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和募集资金投向获得的收益、多元化融资渠道以及良好的银企关系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保障，同时，公司将把兑付本期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分别为：

5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2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7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4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 年期品种：2008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12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本期债券的登记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付息公告予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分别为：

5 年期品种：2012 年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7 年期品种：2014 年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 年期品种：2017 年 12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本期债券的登记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兑付公告予以说明。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规定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规定，聘请中信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中信证券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3、中国银行与中国建设银行为本期债券提供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与中国建设银行为本期债券提供了保证担保。如发行人因受不可预知因素的影响导致无法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则中国银行与中国建设银行将按照各自出具的担保函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4、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或者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董事会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三、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公司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各品种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相应品种票面利率上浮 30%。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和/或担保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和/或担保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是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形成债券持有人集体意志的非常设机构。债券持有人会议原则上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主要条款

以下仅列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

(一) 总则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并召开,并对本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均有同等约束力。

(二)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 1、当发行人提出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发行人的建议作出决议;
- 2、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
- 3、当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 4、对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 5、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 6、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

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及决议

1、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发出会议通知，但会议通知的发出日不得早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20 日，并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5 日。

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按本规则的规定履行其职责，发行人、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发出后，除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

2、会议通知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和会议召开方式；
- （2）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 （3）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 （4） 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
- （5） 投票代理委托书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 （6）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日，并不得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3 日。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在北京市区内。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发行人承担合理的场租费用，若有）。

3、议案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

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第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规则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4、委托及授权事项

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总额。

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 代理人的姓名；
- （2） 是否具有表决权；
- （3） 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 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5)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券受托管理人。

5、会议的召开

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取通讯等方式召开。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会议主席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会议主席有权经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及改变会议地点。若经会议指令，主席应当决定修改及改变会议地点。延期会议上不得对在原先正常召集的会议上未批准的事项做出决议。

6、表决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任命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面值为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一名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一名发行人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

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点票。

7、决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代表本期未偿还公司债券本金总额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8、决议的效力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二个工作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9、会议记录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占发行人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比例；
- （2）召开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
- （3）会议主席姓名、会议议程；
- （4）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 （5）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 （6）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 （7）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记录员签名，并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存。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的保管期限为十年。

10、其他事项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八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于 2007 年 11 月签署的《2007 年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中信证券受聘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的前身系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5 年 10 月 25 日在北京成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中信证券于 1999 年增资改制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9.815 亿元。

2002 年 12 月 13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中信证券向社会公开发行 4 亿股普通股 A 股股票，并于 2003 年 1 月 6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交易，成为中国证券市场上首家 IPO 发行上市的证券公司，股票代码为 600030。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中信证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647.44 亿元，净资产为 169.16 亿元，净资本为 120.54 亿元。

中信证券的第一大股东为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中信证券经纪业务、股票发行与承销、债券承销、债券销售交易、研究等业务均位居市场前列。2003 年中信证券被《欧洲货币》评为“最佳债权融资行”；2004 年投资银行团队获得《新财富》杂志“中国最佳投资银行团队”称号；2005 年被《新财富》杂志社评选为“本土最佳证券公司”第一名；2002 年至 2005 年连续四年被《亚洲货币》杂志评为“中国最佳债权融资行”；2003 年至 2005 年连续三年荣获《亚洲货币》杂志“中国最佳股权融资行”；2006 年获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2006 年度中小企业板最佳保荐机构”称号；2007 年 6 月获得了由上海证券报主办的首届“中国最佳投资银行”评选活动中颁发的“卓越投行团队”称号。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条款

以下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一) 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只要本期债券尚未偿付完毕，其将严格遵守本协议和本期债券条款的规定，履行如下承诺：

1、对兑付代理人付款的通知

发行人应按照本期债券条款的规定按期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本息及其他应付相关款项（如适用）。在本期债券任何一笔应付款到期日前一个工作日的北京时间上午十点之前，发行人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做出下述确认：发行人已经向其开户行发出在该到期日向兑付代理人支付相关款项的不可撤销的指示。

2、登记持有人名单

发行人应每年（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间隔更短的时间）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或促使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提供）更新后的登记持有人名单。

3、办公场所维持

发行人应维持现有的办公场所，若其必须变更现有办公场所，则其必须以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规定的通知方式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4、关联交易限制

发行人应严格依法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就依据适用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提交发行人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应严格依法提交其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应就该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对发行人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发表独立意见；和（2）就依据适用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进行信息披露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应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质押限制

除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外，发行人不得在其任何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质押权利，除非（1）该等质押在交割日已经存在；或（2）交割日后，为了债券持有人利益而设定质押；或（3）该等质押的设定不会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4）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而设定质押。

6、资产出售限制

除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外，发行人不得出售任何资产，除非（1）出售资产的对价公平合理；或（2）至少 75% 的对价系由现金支付，或（3）对价为债务承担，由此发行人不可撤销且无条件地解除某种负债项下的全部责任；或（4）该等资产的出售不会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7、信息提供

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在不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于每个会计期间结束且发行人年度报告已公布后，尽可能快地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三份（视情况确定）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并可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与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相关的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

8、违约事件通知

发行人一旦发现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所述的违约事件时，应立即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附带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疑问，本协议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指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或财务负责人中的任何一位）就该等违约事件签署的证明文件，详细说明违约事件的情形，并说明拟采取的建议措施。

9、合规证明

（1）高级管理人员证明文件。发行人依法公布年度报告后的 14 日内，应向受托管理人提供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证明文件，说明经合理调查，就其所知，尚未发生任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所述的违约事件或潜在的违约事件，如果发生上述事件则应详细说明。（2）安慰函。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须每年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安慰函，确认发行人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本协议项下的各项承诺和义务。

10、对债券持有人的通知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应在该等情形出现之日起 15 日内以通讯、传真、公告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担保人：（1）预计到期难以偿付利息或本金；（2）订立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3）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重大损失；（4）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5）发生重大仲裁、诉讼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6）拟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7）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约定；（8）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9）债券被暂停转让交易；以及（10）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11、披露信息的通知

发行人应每年（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间隔更短的时间）向债券受托

管理人提供（或促使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提供）有关更新后的债券持有人名单；发行人应依法履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信息披露文件。

12、上市维持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

13、自持债券说明

自持债券说明。经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发行人应立即提供关于尚未注销的自持债券数量（如适用）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应由至少两名发行人董事签名。

14、费用和报酬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于每个计息年度，发行人每年应向中信证券支付的本期债券受托管理费用为该计息年度内存续的本期债券总额与 0.025%（万分之二点五）的乘积。

15、其他

应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其他义务。

（二）违约和救济

1、以下事件构成违约事件：

- （1） 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 （2） 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违约持续超过 30 天仍未解除；
- （3）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有关发行人承诺的规定，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质押权利，出售其所有或实质性的资产；
- （4）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上述（1）到（3）项违约情形除外）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25%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
- （5） 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以及
- （6） 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本期债券的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且发行人未能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以及其他对本期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加速清偿及措施

（1）加速清偿的宣布

如果本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

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2）措施

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和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履行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2）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3、其他救济方式

如果发生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权

1、文件

对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因依赖发行人的指示而采取的任何作为、不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得到保护且不应对此承担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合理依赖以任何传真或电子系统传输方式作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地认为是由发行人或发行人的授权代表发出的指示，且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就该等合理依赖依法得到保护。

2、违约通知

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代理人在得知违约事件发生后应根据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以在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公告的方式通知各债券持有人。

3、违约处理

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代理人有义务勤勉尽责地依法采取一切正当合理的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预计发行人不能按期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代理人应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代理人应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授权范围内，

依法代理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有关发行人的破产诉讼、申报债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及其他与破产诉讼相关的活动。

4、监督担保事项

发行人应促使担保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保密义务的前提下，在必要的范围内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担保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担保人履行本期债券担保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重大亏损、损失、合并、分立、托管、重组、改制、破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信息和资料。

5、募集资金使用监督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

6、信息披露监督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督促发行人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会议决议落实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持续关注发行人和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以下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该等情形之日起按照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但会议通知的发出日不得早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20 日，并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5 日：(i)发行人提出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ii)拟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iii)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iv)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v)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vi)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相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8、破产及整顿

如发行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法受托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9、其他

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1、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的流程和时间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受托期间对发行人的有关情况进行持续跟踪与了解，在每个会

计年度结束之日后的六个月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对发行人的持续跟踪所了解的情况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2、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的内容

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应主要包括如下内容：（1）发行人的基本情况；（2）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3）发行人有关承诺的履行情况；（4）担保人的情况；以及（5）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信息。

3、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的查阅

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并登载于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更换

发行人或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提议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前述提议提出之日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更换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且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地聘任后方可生效。发行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起 90 日内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通知债券持有人。

2、辞职

债券受托管理人可在任何时间辞去聘任，但应至少提前 90 天书面通知发行人，只有在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地聘任后，其辞职方可生效。发行人应在接到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交的辞职通知之日起 90 日内尽最大努力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果在上述 90 日期间届满前的第 10 日，发行人仍未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则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自行聘任中国境内任何声誉良好、有效存续并具有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资格和能力的银行或信托公司作为其继任者。该聘任应经发行人批准，但发行人不得不合理地拒绝给予该批准。新的债券持有人聘任后，发行人应立即通知债券持有人。

3、自动终止

若发生下述任何一种情形，则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应立即终止：债券受托管理人丧失行为能力；债券受托管理人被判决破产或资不抵债；债券受托管理人主动提出破产申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意任命接管人、管理人或其他类似官员接管其全部或

大部分财产；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承认其无法偿付到期债务或停止偿付到期债务；有权机关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停业或解散做出决议或命令；有权机关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全部或大部分财产任命接管人、管理人或其他类似官员；法院根据相关破产法律裁定批准由债券受托管理人提出或针对其提出的破产申请；有权机关为重整或清算之目的掌管或控制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财产或业务。如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根据前述的规定被终止，发行人应立即指定一个替代债券受托管理人，并通知债券持有人。

4、文档的送交

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更换、辞职或其聘任自动终止，其应在被更换、辞职或聘任自动终止生效的当日向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送交其根据本协议保存的与本期债券有关的文档。

第九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发行人设立及上市情况

本公司是经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4]74 号文《关于设立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及原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4]外经贸资三函字第 338 号文《关于设立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与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福建投资开发总公司、江苏省投资公司、辽宁能源总公司、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南通市建设投资公司以及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共同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于 1994 年 6 月 30 日在北京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投入资产为其共同投资建设的大连电厂、上安电厂、南通电厂、福州电厂和汕头燃机电厂以及其他扩建项目和新建项目，经评估后的净资产总值为 53.57 亿元，其中 37.50 亿元作为发起人股份（折股比例约为 70%），其余 16.07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设立时的总股本为 3,750,000,000 股。

本公司于 1994 年 10 月在境外发行 1,250,000,000 股外资股，并以 31,250,000 股美国存托股份为代表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1998 年 1 月，本公司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以介绍方式上市；同年 3 月，公司成功完成了 250,000,000 股外资股的增发和 400,000,000 股内资股向母公司华能开发的定向配售。2001 年 11 月，本公司在国内成功发行了 350,000,000 股 A 股，并于同年 12 月在上证所上市。

2、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 首次发行外资股后股本的变化

经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募集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4]93 号）及原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到境外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批复》（证委发（1994）19 号）的批准，本公司于 1994 年 10 月发行外资股 1,250,000,000 股，并以美国存托股份的形式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该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5,000,000,000 股，其中内资股（法人股）3,750,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75%，外资股 1,250,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25%。

（2）增发外资股后股本的变化

经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体改生字[1997]195号）以及原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新股的批复》（证委发[1997]86号）批准，本公司于1998年3月增发250,000,000股外资股和向华能开发定向配售400,000,000股内资股。增发之后，公司总股本为5,650,000,000股，其中内资股（法人股）4,150,000,000亿股，占总股本的73.45%，外资股1,5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26.55%。

（3）首次发行A股后股本的变化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1]67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1年11月发行了350,000,000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000,000,000股，其中内资股（法人股）4,25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70.83%；外资股1,5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25%；流通A股25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4.17%。

（4）可转换债券转股后股本的变化

经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计委关于同意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可转换债券的批复》（计外资[1997]597号）以及原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境外发行及上市可转换债券的批复》（证委发[1997]25号）批准，本公司于1997年5月和6月在境外共发行面值为230,000,000美元的可转换债券。该等可转换债券分别于2002年、2003年、2004年转换为境外上市外资股273,960股、27,397,240股、41,040股。

（5）2004年分红转增后引起股本的变化

2004年5月24日，公司实施了2003年利润分配决议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送5股转增5股，使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12,055,383,440股，其中内资股（法人股）8,5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70.51%，外资股3,055,383,440股，占总股本的25.34%，流通A股5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4.15%。

（6）股权分置改革引起股本结构的变化

发行人于2006年3月8日公布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3月28日按照相关规定召开了股权分置改革的A股流通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4月14日发布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全体流通A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A股获得华能集团和华能开发支付的3股股票；于2006年4月19日，对价股

份依法上市流通，至此，发行人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

发行人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为：

股份类别	股份情况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非流通股	1、国家持有股份	1,114,106,667	-1,114,106,667	0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7,360,560,000	-7,360,560,000	0
	3、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5,333,333	-25,333,333	0
	非流通股合计	8,500,000,000	-8,500,00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0	1,055,124,549	1,055,124,549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0	7,269,542,118	7,269,542,118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25,333,333	25,333,333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0	8,350,000,000	8,350,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00,000,000	150,000,000	650,000,000
	H 股	3,055,383,440	0	3,055,383,44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555,383,440	150,000,000	3,705,383,440
股份总额		12,055,383,440	0	12,055,383,440

发行人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依法上市流通，发行人已于 2007 年 4 月 13 日发布“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发行人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为：

股份类别	股份情况	上市前（股）	变动数（股）	上市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1,055,124,549	0	1,055,124,549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7,269,542,118	-2,094,649,172	5,174,892,946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5,333,333	-25,333,333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350,000,000	-2,119,982,505	6,230,017,49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50,000,000	2,119,982,505	2,769,982,505
	H 股	3,055,383,440	0	3,055,383,44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705,383,440	2,119,982,505	5,825,365,945
股份总额		12,055,383,440	0	12,055,383,44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国家持股	1,055,124,549	8.75
2、国有法人持股	5,174,892,946	42.93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4、外资持股	0	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230,017,495	51.6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1、人民币普通股	2,769,982,505	22.98
2、境内上市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055,383,440	25.34
4、其他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825,365,945	48.32
三、股份总数	12,055,383,440	1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

1、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
------	------	------	---------	--------	-------

		(%)		件股份数量 (股)	的股份数量 (股)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 公司	国有法人	42.03	5,066,662,118	5,066,662,118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8.75	1,055,124,549	1,055,124,549	
河北省建设投资公 司	国有法人	5.00	603,000,000	230,828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5	416,500,000	0	
福建投资企业集团 公司	国有法人	2.81	338,466,667	0	
辽宁能源投资(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6	332,913,333	0	
大连市建设投资公 司	国有法人	2.50	301,500,000	0	
Horizon Asset Management, Inc.	境外法人	1.90	234,611,560	0	未知
闽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90	108,000,000	108,000,000	
南通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0.75	90,500,000	0	

2、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股)	股份种类
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	602,769,172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	338,466,667	人民币普通股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913,333	人民币普通股
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	30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Horizon Asset Management, Inc.	234,611,560	境外上市外资股
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Kinetics Asset Management, Inc.	75,778,560	境外上市外资股
Newgate LLP	37,582,8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Renaissance Technologies Corp.	31,984,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前十大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如下：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 数量(股)

1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5,066,662,118	2011 年 4 月 19 日	5,066,662,118
2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1,055,124,549	2011 年 4 月 19 日	1,055,124,549
3	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	230,828	2008 年 4 月 19 日	230,828
4	闽信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	待定*	108,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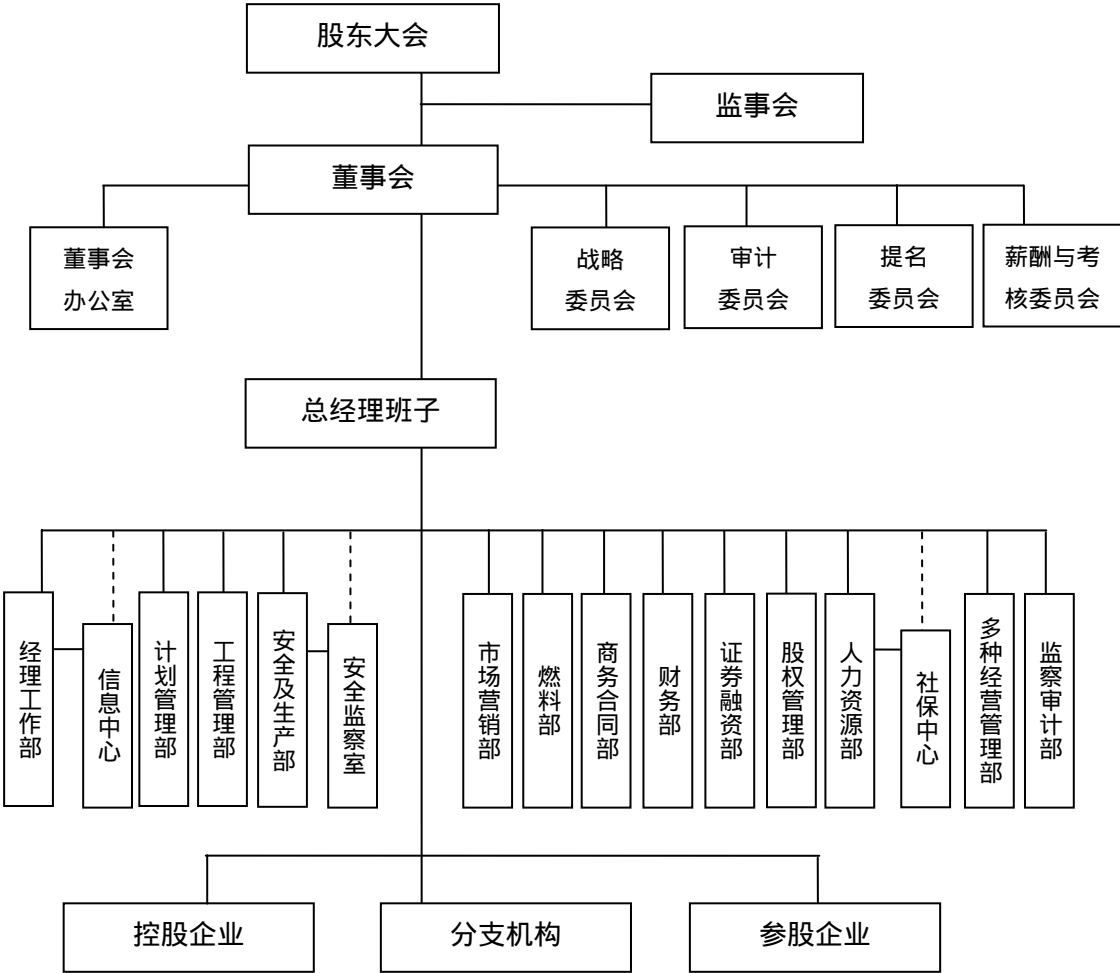
* 根据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16 日公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华能集团与公司除华能开发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执行对价安排前, 华能集团受让公司除华能开发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所持部分本公司股份, 股份转让完成后, 由华能集团统一向公司流通 A 股股东执行除华能开发外的非流通股股东应执行的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 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投资”)和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信集团”)由福建投资一并转让 223,233,333 股公司股份予华能集团。闽信集团已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委托公司代为申请其所持公司 108,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事宜。但应福建投资的要求, 目前, 闽信集团正在就福建投资代为履行股权分置改革义务相关的事宜与福建投资进行协商。因此, 在完成上述事项前, 闽信集团持有的公司 108,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暂不上市流通。待福建投资与闽信投资就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后, 上述 108,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可申请上市流通, 公司届时将就該等有销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事宜另行发布公告。

4、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	602,769,172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5,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	338,466,667	人民币普通股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913,333	人民币普通股
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	30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Horizon Asset Management, Inc.	270,066,240	境外上市外资股
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Kinetics Asset Management, Inc.	86,788,0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Newgate Capital Management LLC	59,129,640	境外上市外资股
Renaissance Technologies Corp.	36,368,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二) 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下属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地址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元)	本公司权益 比例 (%)		企业类 型	法定代 表人
				直接	间接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埠路 58 号	发电	761,838,300	60%	-	有限责任 公司	黄坚
华能(苏州)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	发电	632,840,000	75%	-	有限责 任公司	陆丹

工业园区) 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园区旺墩路 158 号 置业商务广场 16 楼					任公司	
华能太仓发 电有限责任 公司	江苏省太仓市浮桥 镇金浪浪港村	发电	804,146,700	75%	-	有限责 任公司	陆丹
华能淮阴发 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淮海 西路 291 号	发电	265,000,000	90%	-	有限责 任公司	陆丹
华能淮阴第 二发电有限 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淮海 西路 291 号	发电	774,000,000	63.64%	-	有限责 任公司	陆丹
华能沁北发 电有限责任 公司	河南省济源市五龙 口镇	发电	810,000,000	60%	-	有限责 任公司	范夏夏
华能榆社发 电有限责任 公司	山西榆社县	发电	615,760,000	60%	-	有限责 任公司	刘国跃
华能辛店发 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 区齐鲁化学工业园	发电	100,000,000	95%	-	有限责 任公司	黄坚
华能湖南岳 阳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湖南省岳阳市城陵 矶	发电	1,055,000,000	55%	-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外 合资)	范夏夏
华能重庆珞 璜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重庆市江津市珞璜 镇	发电	1,291,650,000	60%	-	有限责 任公司 (外商 投资企 业投 资)	范夏夏
华能上海燃 机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盛石 路 298 号	发电	685,800,000	70%	-	有限责 任公司 (外商 投资企 业投 资)	吴大卫
华能平凉发 电有限责任 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 河滨河中路 7 号	发电	924,050,000	65%	-	有限责 任公司	刘国跃

2、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 , 发行人拥有、建设及营运的主要发电厂的发电装机容量情况如下 :

电厂（项目）名称	所在省市	发电装机容量 （兆瓦）	
华能大连电厂	辽宁省大连市	4 × 350	1,400
华能上安电厂	河北省石家庄市	2 × 300 2 × 350	1,300
华能南通电厂	江苏省南通市	2 × 352 2 × 350	1,404
华能福州电厂	福建省福州市	4 × 350	1,400
华能汕头燃煤电厂	广东省汕头市	2 × 300 1 × 600	1,200
华能上海石洞口第一电厂	上海市	3 × 300 1 × 320	1,220
华能上海石洞口第二电厂	上海市	2 × 600	1,200
华能丹东电厂	辽宁省丹东市	2 × 350	700
华能南京电厂	江苏省南京市	2 × 320	640
华能德州电厂	山东省德州市	1 × 330 1 × 320 2 × 300 2 × 700	2,650
华能济宁电厂	山东省济宁市	2 × 135 1 × 115 1 × 110	495
华能长兴电厂	浙江省长兴县	1 × 125 1 × 135	260
华能辛店电厂	山东省淄博市	2 × 225 2 × 300	1,050
华能营口电厂	辽宁省	2 × 320	640
华能井冈山电厂	江西省	2 × 300	600
华能玉环电厂	浙江省	2 × 1,000	2,000
合计			18,159

3、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下属控股子公司拥有、建设及营运的发电装机容量及发行人所拥有的权益比例情况如下：

电厂（项目）名称	所在省市	发电装机容量 （兆瓦）		权益（%）
华能淮阴电厂	江苏省淮阴市	2 × 220 2 × 330	1,040	90
华能淮阴电厂（二期）	江苏省淮阴市	2 × 330	660	63.64
华能太仓电厂	江苏省太仓市	2 × 300 2 × 600	1,800	75

华能上海燃机电厂	上海市	3 × 390	1,170	70
华能平凉电厂	甘肃省兰州市	4 × 300	1,200	65
华能威海电厂	山东省威海市	2 × 125 2 × 300	850	60
华能榆社电厂	山西省榆社县	2 × 100 2 × 300	800	60
华能沁北电厂	河南省济源市	2 × 600	1,200	60
华能珞璜电厂	重庆市	2 × 360 2 × 360 2 × 600	2,640	60
华能岳阳电厂	湖南省岳阳市	2 × 362.5 2 × 300	1,325	55
合计			12,685	

4、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下属参股子公司拥有、建设及营运的发电装机容量及发行人拥有的权益比例情况如下：

电厂（项目）名称	所在省市	发电装机容量 （兆瓦）		权益（%）
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	-	1,631	49
邯峰电厂	河北省邯郸市	2 × 660	1,320	40
山东日照电厂	山东省日照市	2 × 350	700	25.5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	2,534	2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6,915*	1.8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发电装机容量为 2006 年底数据

5、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序号	股票代码	简称	持股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初始投资成本 （元）	会计核算科目
1	600900	长江电力	171,706,500	1.82	541,668,851.98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合计			——	——	541,668,851.98	——

发行人在 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持有长江电力(600900)股票为 171,706,500 股，占长江电力总股本的 1.82%。此持股情况形成来源如下：

2002 年 11 月，发行人与三峡总公司(主发起人)、中核集团公司、中石油、葛洲

坝集团及长江委院，共同发起设立了长江电力。发行人共出资 25,498.95 万元，折合股本 16,590 万股，占长江电力总股本的 3.0%。

2003 年 11 月，长江电力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持有长江电力股票的数量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降至 2.11%。

2005 年 8 月，长江电力实施股改方案。发行人作为除三峡总公司外的其他五家非流通股股东之一，按股改前持股量的 10%送股给流通股股东，发行人共计送出 1,659 万股。长江电力股改完成后，公司还持有其股票 14,931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1.82%。

2006 年 5 月，长江电力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1.5 份的比例派发认股权证。发行人共获派 2,239.65 万份认股权证。

2007 年 5 月 9 日至 16 日，发行人在二级市场出售长江电力股票共计 4,000 万股，同时买入长江电力认股权证 4,000 万份，并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进行了原获派的 2,239.65 万份和新买入的 4,000 万份共计 6,239.65 万份权证的行权，从而使公司持有长江电力股票的数量增加到 17,170.65 万股。

2007 年三季度末，发行人持有长江电力股票的帐面值为 3,317,369,580 元，发行人将持有长江电力的股票作为一项战略性投资，而不是获取短期交易价差的一项投资。在会计处理方面公司将持有的长江电力股票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行人最近一次在二级市场出售长江电力股票共计 4,000 万股，出售股票所获得的收益为 527,366,272.32 元。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名称：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法人代表：李小鹏

注册资本：4.5 亿美元

成立日期：1985 年 6 月

经营范围：投资、建设、经营电厂及有关工程，包括筹集国内外资金，进口成套、配套设备、机具等，以及为电厂建设运行提供配件、材料、燃料等。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6 月，是经国务院批

准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华能开发持有发行人 42.03%的股份 ,其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单位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中群发展有限公司	尚华投资有限公司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股权比例	51.98%	15.77%	15%	10%	5.80%	1.45%

华能开发的主要业务为在全国范围内开发、建设和经营电厂。

根据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0408 号),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 华能开发的资产总计为 1,194.23 亿元 , 其中固定资产合计为 978.69 亿元 , 负债合计为 678.40 亿元 , 所有者权益总计(剔除未处理资产损失后的金额) 为 200.98 亿元 ; 2006 年 , 华能开发实现利润总额 81.06 亿元 , 净利润 24.42 亿元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 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 , 华能开发所持本公司股份未被质押。

2、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名称 :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法人代表 : 李小鹏

注册资本 : 200 亿元

成立日期 : 1989 年

经营范围 : 主营实业投资经营及管理 ; 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 组织电力 (热力) 的生产、销售 ; 从事信息、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销售。

华能开发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 直接持有华能开发 51.98% 的股份。

华能集团于 1988 年由国务院批准设立。2002 年 12 月 , 经国务院批准 , 华能集团实施了改组 , 成为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和国家控股公司的试点 , 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改组后华能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200 亿元 , 主要从事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 组织电力 (热力) 的生产和销售 ; 从事信息、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销售。

截至 2006 年底 , 华能集团拥有全资、控股电厂 87 家 , 分布在全国 23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 装机容量 5,718.50 万千瓦 , 资产总额 2,860.75 亿元。纳入华能集团管理序列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共有 17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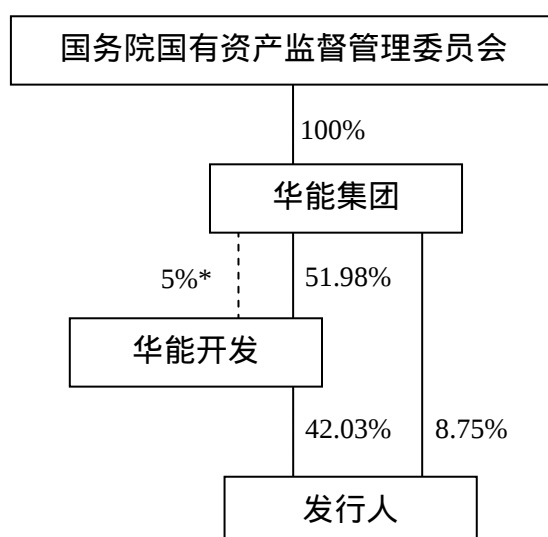
根据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4 月 23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0830 号),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华能集团的资产总计为 2,860.75 元,其中固定资产合计为 2,273.84 亿元,负债合计为 2,079.72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计(剔除未处理资产损失后的金额)为 242.13 亿元;2006 年,华能集团实现利润总额 96.21 亿元,净利润 21.62 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1 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华能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华能开发股权均未被质押。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华能集团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尚华投资有限公司 50%股权,而尚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能开发 10%的股权,因此,华能集团还间接持有华能开发 5%的权益。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1、董事简介

(1) 李小鹏, 48 岁, 现任华能国际董事长, 华能集团总经理, 华能开发董事长。

历任华能国际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华能开发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华能集团董事长，国家电力公司副总经理。在加入华能开发之前，曾任电力科学研究院电力系统研究所工程师、计划经营处副处长和电力技术经济研究所所长。毕业于华北电力学院发电厂及电力系统专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

(2) 黄永达，50 岁，现任华能国际副董事长，华能集团副总经理。曾任电力工业部经济调节与国有资产监督司副司长；电力工业部综合司副司长；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资产经营部副主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电力司副司长；江西省电力公司（局）总经理（局长）；华能开发副总经理；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华能国际总经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业财务会计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

(3) 黄龙，54 岁，现任华能国际副董事长、华能集团副总经理。曾任华能国际国际合作部副经理、经理，华能国际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毕业于美国北卡罗莱纳州立大学通讯及自控专业，获科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

(4) 那希志，54 岁，现任华能国际董事、总经理。曾任华能集团发电事业本部副经理、生产经营部经理、电力安全及生产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华能国际副总经理，华能集团副总经理。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电厂热能动力工程专业，工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5) 吴大卫，54 岁，现任华能国际董事，华能集团副总工程师，华能集团华东分公司总经理。1988 年加入华能国际，曾任华能上海石洞口第二电厂副厂长、华能上海分公司副经理、华能上海石洞口第二电厂厂长，华能国际副总经理。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 MBA 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6) 单群英，54 岁，现任华能国际董事，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能交部经理。毕业于北京钢铁学院自动化系，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

(7) 丁仕达，59 岁，现任华能国际董事，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总裁，兼任香港上市公司—闽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国际银行董事、常董、副董事长，澳门国际银行董事、常董、副董事长，香港贵信有限公司董事长，丁先生曾任中共上杭县委书记，中共龙岩地委委员、龙岩市委书记，福建省建材工业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上市公司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农业经

济管理专业，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8）徐祖坚，53岁，现任华能国际董事，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辽宁财经大学基建财务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

（9）刘树元，57岁，现任华能国际董事，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辽宁省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辽宁创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辽宁能源总公司）副总经理；辽宁创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辽宁能源总公司）董事、总经理；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共辽宁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班毕业。高级经济师，高级职业经理。

（10）钱忠伟，69岁现任华能国际独立董事，曾任华东电业管理局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局长；上海市电力局局长；华东电业管理局局长、中国华东电力集团公司总经理。毕业于清华大学电机工程系高电压工程专业，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1）夏冬林，46岁，现任华能国际独立董事，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副秘书长，同时还担任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曾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12）刘纪鹏，51岁，现任华能国际独立董事，中国政法大学法与经济研究中心教授，北京标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毕业于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工业经济系，获经济学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

（13）吴玉生，51岁，现任华能国际独立董事，国家电网公司副总工程师、科技部主任。曾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电网所副所长、高级工程师，电力科学研究院副总工程师、副院长、院长。毕业于电科院研究生部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4）于宁，53岁，现任华能国际独立董事，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长、北京大学兼职教授，兼任清华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研究生导师、北京时代华地律师事务所职业律师。曾任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处长、处长。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法专业，硕

士研究生。律师。

注：由于年龄原因，董事会有一名非独立董事提出辞职并退休，得到公司董事会的审议通过。目前，华能国际已按有关程序，启动董事人选补充工作。预计在公司 2008 年董事会换届中完成。

2、监事简介

(1) 郭珺明，42 岁，现任华能国际监事会主席，华能集团总会计师。曾任华能集团财务部副经理、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华能集团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商业财务会计专业，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

(2) 于莹（女），52 岁，现任华能国际监事会副主席，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总经理。曾任大连市计划委员会基建处处长；大连市计划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处处长。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基建财务信用专业，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

(3) 顾建国，41 岁，现任华能国际监事，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南通市计划委员会综合处、投资处、财经处、外经处副处长、处长，南通瑞慈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瑞慈医院党总支书记、行政院长，瑞慈（马鞍山）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南通众和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南通市投资管理中心主任等职。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大学学历。经济师。

(4) 沈宗敏，53 岁，现任华能国际监事，广东省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经理。曾任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副经理、兼任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经理、兼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毕业于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

(5) 邹翠（女），54 岁，现任华能国际监事，华能国际人力资源部经理。曾任华能开发人事部干部处副处长、处长；人事处处长；华能国际人事劳动部副经理，监察审计部副经理、经理。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计算数学专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

(6) 王兆斌，52 岁，现任华能国际监事，华能国际经理工作部经理。曾任华能开发人事部政工处处长、离退休工作处处长；华能开发北京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华能国际思想政治工作部经理。毕业于中共北京市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大学学历。政工师。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1) 刘国跃, 44 岁, 现任华能国际副总经理。曾任华能石家庄分公司(上安电厂)副经理(副厂长)、经理(厂长), 华能德州电厂厂长。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电力系统专业和管理工程专业, 工学和管理学学士学位, 高级工程师。

(2) 屈小军, 49 岁, 现任华能国际副总经理。曾任华能开发北京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华能国际人事劳动部副经理、经理, 人力资源部经理, 公司党组纪检组组长。加入华能国际前, 曾任电力科学研究院服务公司副经理、党委办公室副主任, 能源部监察局副处级监察员, 电力部监察局二室主任。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 大学学历, 高级经济师。

(3) 谷碧泉, 50 岁, 现任华能国际副总经理。曾任华能国际总经理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经理工作部经理、证券融资部经理, 华能开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毕业于北京广播电力大学电子专业, 大专学历, 工程师。

(4) 黄坚, 45 岁, 现任华能国际董事会秘书。曾任华能国际财务部副处长、处长, 华能开发北京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总会计师, 华能国际财务部副经理, 华能国际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 华能国际副总经理。毕业于财政部科研所会计电算化专业, 研究生学历, 高级会计师。

(5) 范夏夏, 45 岁, 现任华能国际副总经理。曾任华能开发工程部综合管理处副处长、工程管理处副处长, 华能国际南通分公司副经理, 华能开发工程管理部副经理, 华能国际国际合作及商务部副经理、经理, 华能国际工程管理部经理, 华能国际总经理助理兼华能国际浙江分公司经理。毕业于北京建工学院工民建专业, 大学学历, 高级工程师。

(6) 周晖(女), 44 岁, 现任华能国际总会计师。曾任华能开发财务部财务管理处副处长、价格管理处副处长、财会二处处长, 华能国际财务部副经理、经理, 华能国际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 研究生学历, 高级会计师。

注: 根据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23 日通过的《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谷碧泉先生将接替黄坚先生出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但目前尚待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批准。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小鹏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总经理	1999 年 12 月	—	是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董事长	1999 年 3 月	—	否
黄永达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2 年 12 月	—	是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董事	2003 年 9 月	—	否
黄龙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6 年 4 月	—	是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董事	2006 年 5 月	—	否
吴大卫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05 年 1 月	—	是
单群英	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	副总经理	1998 年 4 月	—	是
丁仕达	福建投资企业集团公司	总裁	2002 年 3 月	—	是
徐祖坚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12 月	—	是
刘树元	辽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9 月	—	是
郭珺明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总会计师	2006 年 11 月	—	是
于莹	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	总经理	2003 年 7 月	—	是
顾建国	南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5 年 9 月	—	是
沈宗敏	广东省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	经理	2003 年 7 月	—	是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龙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10 月	—	否
	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3 月	—	否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3 年 1 月	—	否
	华能伊敏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12 月	—	否
吴大卫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东分公司	总经理	2005 年 1 月	—	否
	华能上海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12 月	—	否
	华能南京金陵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12 月	—	否
丁仕达	香港闽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 年 4 月	—	否
	厦门国际银行	董事、常董、副董事长	2005 年 4 月	—	否
	澳门国际银行	董事、常董、副董事长	2002 年 9 月	—	否
	香港贵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 年 5 月	—	否

徐祖坚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2 年 1 月	—	否
刘树元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 年 3 月	—	否
钱忠伟	浙江东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3年3月	—	是
夏冬林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5 年 3 月	—	是
	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	咨询专家	2002 年	—	否
	中国会计学会	理事、副秘书长	2002 年	—	否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2 年	—	是
	兴业基金管理公司	独立董事	2002 年	—	是
	浙江中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2 年	—	是
	山西国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1 年	—	是
刘纪鹏	中国政法大学	教授	2006 年 4 月	—	是
	北京标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3 年 2 月	—	是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2 年 3 月	—	是
	江苏纺织品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2 年 9 月	—	是
吴玉生	国家电网公司	副 总 工 程 师、科技部主任	2005 年 9 月	—	是
于宁	北京时代律师事务所	职业律师	1994 年 5 月	—	否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会长	1999 年 5 月	—	是
	北京大学	兼职教授	1999年	—	否
	清华大学	法 学 院 法 律 硕 士 研 究 生 导 师	2002年	—	否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3年10月	—	是
	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4年10月	—	是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4年12月	—	是
郭珺明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2月	—	否
顾建国	南通新宏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5年8月	—	否
邹翠	华能淮阴发电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召 集 人	2002年7月	2006 年 6 月	否
	华能淮阴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召 集 人	2003年8月	2006 年 6 月	否
刘国跃	河北邯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3年12月	—	否
	华能榆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年12月	—	否
	天津华能杨柳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年4月	—	否
	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6年5月	—	否
	山西国际电力华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05年9月	—	否

谷碧泉	河北建设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9月	—	否
黄坚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6月	—	否
	华能辛店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年10月	—	否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年6月	—	否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06年9月	—	否
范夏夏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6年6月	—	否
	华能武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6年6月	—	否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6年7月	—	否
	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6年6月	—	否
	湖北华能苏家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6年6月	—	否
周晖	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5年6月	—	否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06年3月	—	否

(三)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债券情况

	截止2007年6月30日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额 (股)	截止2007年6月30日 持有本公司债券数额 (万元)	2006年度 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万元, 税后)
李小鹏	0	0	0
黄永达	0	0	0
黄龙	0	0	39.2
那希志	0	0	44.8
吴大卫	0	0	12.8
单群英	0	0	4
丁仕达	0	0	4
徐祖坚	0	0	4
刘树元	0	0	4
钱忠伟	0	0	6
夏冬林	0	0	6
刘纪鹏	0	0	6
吴玉生	0	0	6
于宁	0	0	6
郭珺明	0	0	0
于莹	0	0	4
顾建国	0	0	4
沈宗敏	0	0	4
邹翠	0	0	42.4
王兆斌	0	0	41

刘国跃	0	0	52.2
屈小军	0	0	38.8
谷碧泉	0	0	11.66
黄坚	0	0	52.2
范夏夏	0	0	36.6
周晖	0	0	36.2
合计：	0	0	465.86

六、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用途及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用途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利用现代化的技术和设备，利用国内外资金，在全国范围内开发、建设和运营大型发电厂，通过电厂所在地电网运营企业向用户提供稳定及可靠的电力供应。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权益发电装机容量 28,187 兆瓦，可控装机容量为 32,224 兆瓦，是中国最大的上市发电公司之一。

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全资拥有 17 家营运电厂、控股 12 家营运电力公司及参股 5 家营运电力公司，广泛分布于中国 12 个省份和 2 个直辖市。发行人在中国首次引进了 60 万千瓦“超临界”发电机组；其拥有的华能大连电厂是国内第一家获得“一流火力发电厂”称号的电厂；华能玉环电厂一号机组是国内首台投运的单机容量 100 万千瓦的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华能玉环电厂是国内首座投入商业运行的国产百万千瓦等级超超临界火力发电厂。

1、2007 年上半年发行人主营业务结构

（1）2007 年上半年发行人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生产	23,199,792,184	18,703,261,349	19.08	16.48	19.37	减少 1.92 个百分点

(2) 2007 年上半年发行人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金额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长江以北	9,791,377,744	13.69
长江以南	13,408,414,440	18.61

2、 发行人 2007 年上半年发电量完成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初步统计，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止，发行人各运行电厂按合并报表口径累计完成发电量 806.18 亿千瓦时，比去年同期（不含四川水电发电量）增长 13.92%。发电量同比增长幅度较大的电厂有太仓电厂、辛店、淮阴和珞璜电厂。

发电量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 公司加大营销工作力度，采取有效的营销策略和手段，促进了公司发电量的较快增长；

(2) 公司所在地区经济持续增长，带动用电需求增长，为公司电厂发电提供了市场空间。

(3) 公司玉环、珞璜、淮阴、辛店等电厂新机组的投产，提高了公司整体发电能力，也为公司发电量的增长作出了贡献。

公司所属各运营电厂 2007 年上半年的发电量分别为：

单位：亿千瓦时

电厂	发电量	电厂	发电量
华能大连电厂	51.73	华能太仓电厂	50.97
华能福州电厂	35.70	华能淮阴电厂	40.48
华能南通电厂	38.43	华能榆社电厂	28.93
华能上安电厂	34.34	华能沁北电厂	35.40
华能上海石洞口第二电厂	35.82	华能辛店电厂	23.67
华能汕头燃煤电厂	31.78	华能营口电厂	24.29
华能丹东电厂	24.77	华能井冈山电厂	16.31
华能南京电厂	18.26	华能岳阳电厂	31.14
华能德州电厂	61.22	华能珞璜电厂	53.89
华能济宁电厂	13.66	华能平凉电厂	40.65
华能威海电厂	19.61	华能长兴电厂	7.89
华能上海石洞口第一电厂	34.86	华能上海燃机电厂	0.93
华能玉环电厂	51.45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以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节引用的 2004 年至 2006 年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本公司经审计的 2004 年至 2006 年财务报表；2007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引自本公司 2007 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本公司 2004 年度、2005 年度和 2006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文号分别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5)第 1037 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6)第 903 号和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7)第 10027 号)

投资者应通过查阅本公司 2004 年度、2005 年度和 200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详细了解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

本公司 2004 年至 2006 年的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 15 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 2000 年 12 月 29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制度》(以下简称“原会计准则和制度”)编制。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中期财务报表。

在编制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时，2006 年同期的相关比较数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并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重新列报。追溯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

(1)对于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尚未摊销完毕的股权投资差额，予以全额冲销。

(2)对于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商誉摊余价值和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负商誉，予以全额冲销。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

(4)对于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以及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符合确认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5)对于联营企业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并相应调整本公司长期投

资账面价值。

本节中，与 2007 年 9 月 30 日或 2007 年前三季度同时列示的 2006 年同期的相关比较数据已按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追溯调整，除此以外，未经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 2006 年财务数据出自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出具、并经审计的 2006 年财务报表。

一、最近三年及 2007 年前三季度的会计报表

（一）最近三年合并会计报表

1、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11,054,724	2,851,592,978	2,510,859,390
其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07,191,539	2,647,665,997	2,295,530,972
短期投资	-	13,200	13,200
应收票据	795,790,852	1,117,533,416	1,242,671,845
应收股利	12,842	-	-
应收利息	1,552,631	3,086,294	1,734,452
应收账款	6,181,701,887	4,904,892,612	3,730,431,156
其他应收款	206,037,788	597,773,628	292,845,939
预付账款	394,261,228	268,606,059	441,370,775
存货	2,121,489,321	2,311,356,766	1,431,403,605
待摊费用	14,245,623	8,319,695	2,319,162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	-	5,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126,146,896	12,063,174,648	9,653,654,52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6,840,381,392	6,479,002,579	5,886,238,518
长期债权投资	-	53,700	53,700
长期投资合计	6,840,381,392	6,479,056,279	5,886,292,218
其中：合并价差	1,564,989,351	1,810,484,726	1,331,850,48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 原价	123,434,636,323	97,895,004,782	80,565,305,102
减：累计折旧	(47,529,651,221)	(41,694,498,618)	(33,246,132,232)
固定资产 - 净值	75,904,985,102	56,200,506,164	47,319,172,87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000,000)	(30,080,000)	-
固定资产 - 净额	75,862,985,102	56,170,426,164	47,319,172,870

工程物资	3,738,068,794	6,289,151,847	3,876,065,407
在建工程	8,703,424,204	13,907,010,486	5,128,225,240
固定资产合计	88,304,478,100	76,366,588,497	56,323,463,51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43,322,249	(177,780,256)	(551,009,877)
长期待摊费用	44,579,945	61,386,622	12,577,696
股权分置流通权	63,636,790	63,636,790	-
其他长期资产	68,943,706	91,875,899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20,482,690	39,119,055	(538,432,181)
资产总计	108,491,489,078	94,947,938,479	71,324,978,078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23,720,000	6,580,869,370	8,099,000,000
应付票据	751,507,699	87,239,523	29,000,000
应付短期债券	5,087,089,293	4,946,814,783	-
应付账款	1,324,383,759	1,151,850,940	738,762,443
应付工资	251,240,690	98,338,245	39,736,104
应付福利费	190,348,850	153,610,803	219,555,237
应付利息	195,642,558	197,637,488	121,270,836
应付股利	-	138,279,959	21,668,696
应交税金	1,180,318,330	1,131,284,360	999,792,185
其他应交款	68,334,308	42,350,052	37,477,764
其他应付款	4,941,453,273	4,129,346,099	3,706,812,746
预提费用	155,344,058	90,859,085	43,572,39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31,954,868	3,165,979,238	1,543,237,546
预计负债	4,416,482	4,416,482	-
流动负债合计	25,305,754,168	21,918,876,427	15,599,885,94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5,098,618,746	28,862,263,799	15,955,289,378
专项应付款	203,480,035	86,457,662	13,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37,847,158	64,139,628	-
长期负债合计	35,339,945,939	29,012,861,089	15,968,289,378
负债合计	60,645,700,107	50,931,737,516	31,568,175,327
少数股东权益	6,062,766,865	4,934,649,003	2,573,400,216
股东权益			
股本	12,055,383,440	12,055,383,440	12,055,383,440
资本公积	8,930,286,930	8,765,352,464	8,615,982,210
盈余公积	5,500,712,363	4,945,674,209	4,112,214,828
其中：法定公益金	-	2,217,003,964	1,863,280,308
未分配利润	15,296,639,373	13,315,141,847	12,399,822,057
股东权益合计	41,783,022,106	39,081,551,960	37,183,402,53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8,491,489,078	94,947,938,479	71,324,978,078

注：请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 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财务报告附注。

2、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44,312,826,811	40,247,775,556	30,292,698,696
减：主营业务成本	(33,776,945,854)	(31,374,075,751)	(22,548,970,71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48,056,933)	(113,475,364)	(32,323,702)
二、主营业务利润	10,387,824,024	8,760,224,441	7,711,404,281
加：其他业务利润	48,827,856	62,994,748	65,310,314
减：管理费用	(1,140,616,516)	(948,661,775)	(543,097,354)
财务费用 - 净额	(1,706,897,864)	(1,285,439,360)	(799,170,559)
三、营业利润	7,589,137,500	6,589,118,054	6,434,446,682
加：投资收益	267,682,943	228,664,410	195,959,152
补贴收入	6,268,900	27,836,622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19,897,308	42,456,406	64,266,564
减：营业外支出	(132,980,373)	(209,038,403)	(10,830,991)
四、利润总额	7,750,006,278	6,679,037,089	6,691,841,407
减：所得税	(1,304,586,515)	(1,105,398,560)	(996,457,462)
少数股东损益	(895,038,223)	(811,013,498)	(306,326,898)
五、净利润	5,550,381,540	4,762,625,031	5,389,057,047

注：请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 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财务报告附注。

3、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364,369,244	46,145,981,923	34,870,826,097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	49,214,92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27,644	158,563,899	385,236,556
现金流入小计	51,470,796,888	46,353,760,743	35,256,062,6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338,586,880)	(25,437,913,614)	(17,860,669,9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8,883,063)	(2,460,605,258)	(1,351,121,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01,177,079)	(5,475,799,574)	(4,733,270,2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7,855,745)	(2,449,325,580)	(2,239,444,647)
现金流出小计	(37,686,502,767)	(35,823,644,026)	(26,184,506,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4,294,121	10,530,116,717	9,071,556,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57,206	62,604,977	62,232,50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82,617,063	429,589,398	173,089,6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180,266	58,926,437	27,769,0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43,340	20,985,638	113,958,523
现金流入小计	570,997,875	572,106,450	377,049,6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285,991,220)	(13,984,242,630)	(10,035,643,409)
除对子公司以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4,918,510)	(288,000,000)	(1,398,849,335)
对子公司增资支付的现金	-	(215,300,000)	-
购买分公司、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	(1,458,296,346)	(2,540,359,7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961,417)
现金流出小计	(16,460,909,730)	(15,945,838,976)	(13,980,813,88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9,911,855)	(15,373,732,526)	(13,603,764,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88,707,745	585,702,000	677,034,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588,707,745	585,702,000	677,034,4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481,682,361	21,954,587,671	14,468,000,00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5,915,047	4,944,866,599	16,470,000
现金流入小计	30,246,305,153	27,485,156,270	15,161,504,40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560,825,903)	(16,954,988,277)	(8,317,872,0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016,562,179)	(5,305,441,844)	(4,149,321,57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495,361,059)	(318,252,306)	(167,124,25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500,000)	-
现金流出小计	(27,577,388,082)	(22,282,930,121)	(12,467,193,655)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8,917,071	5,202,226,149	2,694,310,7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773,795)	(6,475,315)	4,780,196
五、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559,525,542	352,135,025	(1,833,117,042)

注：请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 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财务报告附注。

(二) 最近三年母公司会计报表

1、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	-------------	-------------	-------------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3,357,667	889,902,906	1,381,509,573
其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33,164,645	713,396,158	1,211,178,016
短期投资	-	13,200	13,200
应收票据	328,475,876	622,462,278	682,937,156
应收股利	-	-	-
应收利息	1,552,631	3,052,633	1,734,452
应收账款	3,757,011,387	3,180,096,467	2,407,133,652
其他应收款	226,431,421	420,624,141	126,090,716
预付账款	195,668,083	148,818,016	233,095,644
存货	1,234,858,509	1,380,845,041	822,343,887
待摊费用	12,182,602	7,451,902	2,155,328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	-	5,000
流动资产合计	7,379,538,176	6,653,266,584	5,657,018,60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6,153,891,098	14,454,590,885	10,382,796,256
长期债权投资	-	53,700	53,700
长期投资合计	16,153,891,098	14,454,644,585	10,382,849,956
其中：合并价差	-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 原价	65,775,855,127	58,299,821,850	56,178,137,905
减：累计折旧	(29,713,920,154)	(25,971,327,299)	(22,322,890,662)
固定资产 - 净值	36,061,934,973	32,328,494,551	33,855,247,24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000,000)	(30,080,000)	-
固定资产 - 净额	36,019,934,973	32,298,414,551	33,855,247,243
工程物资	2,814,290,927	2,841,684,052	1,367,377,823
在建工程	5,077,878,216	3,988,534,167	1,928,434,464
固定资产合计	43,912,104,116	39,128,632,770	37,151,059,53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42,860,122)	(368,916,945)	(665,167,689)
长期待摊费用	3,590,886	5,468,353	6,227,106
股权分置流通权	63,636,790	63,636,790	-
其他长期资产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75,632,446)	(299,811,802)	(658,940,583)
资产总计	67,369,900,944	59,936,732,137	52,531,987,511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93,000,000	2,200,000,000	4,330,000,000
应付票据	542,494,600	-	-
应付短期债券	5,087,089,293	4,946,814,783	-
应付账款	812,721,424	708,685,787	523,267,513

应付工资	152,387,621	60,992,291	19,024,218
应付福利费	111,055,308	68,214,318	156,331,795
应付利息	119,863,967	123,936,169	88,192,171
应付股利	-	-	8,250,000
应交税金	665,021,848	506,983,238	547,544,918
其他应交款	46,473,726	18,756,496	18,123,901
其他应付款	2,085,395,803	1,609,893,354	2,303,996,599
预提费用	99,026,329	50,617,043	43,502,85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85,447,233	1,005,555,185	825,142,210
预计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199,977,152	11,300,448,664	8,863,376,181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11,182,454,295	9,475,460,000	6,485,208,795
专项应付款	157,600,035	61,427,662	-
其他长期负债	-	-	-
长期负债合计	11,340,054,330	9,536,887,662	6,485,208,795
负债合计	25,540,031,482	20,837,336,326	15,348,584,976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			
股本	12,055,383,440	12,055,383,440	12,055,383,440
资本公积	8,930,286,930	8,765,352,464	8,615,982,210
盈余公积	5,500,712,363	4,945,674,209	4,112,214,828
其中：法定公益金	-	2,217,003,964	1,863,280,308
未分配利润	15,343,486,729	13,332,985,698	12,399,822,057
股东权益合计	41,829,869,462	39,099,395,811	37,183,402,53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67,369,900,944	59,936,732,137	52,531,987,511

注：请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 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财务报告附注。

2、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母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27,852,976,148	26,963,747,586	24,812,849,816
减：主营业务成本	(21,829,742,819)	(21,656,318,652)	(18,669,183,18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364,486)	(5,627,882)	(6,439,058)
二、主营业务利润	6,016,868,843	5,301,801,052	6,137,227,574
加：其他业务利润	81,724,089	44,673,969	61,068,713
减：管理费用	(803,648,088)	(626,343,970)	(403,851,618)
财务费用 - 净额	(521,830,756)	(547,498,386)	(500,109,803)
三、营业利润	4,773,114,088	4,172,632,665	5,294,334,866
加：投资收益	1,492,367,908	1,296,696,904	754,656,514
补贴收入	6,268,900	27,836,622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36,084,048	26,471,932	49,097,324
减：营业外支出	(56,193,458)	(157,542,140)	(7,770,192)
四、利润总额	6,251,641,486	5,366,095,983	6,098,318,512
减：所得税	(672,256,441)	(585,627,101)	(709,261,465)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净利润	5,579,385,045	4,780,468,882	5,389,057,047

注：请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 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财务报告附注。

3、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25,434,138	30,838,529,025	28,558,926,194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	49,214,92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930,904	93,928,543	876,317,519
现金流入小计	32,527,365,042	30,981,672,489	29,435,243,7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61,407,753)	(17,943,289,254)	(14,501,103,6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7,967,636)	(1,737,994,387)	(1,194,782,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5,029,262)	(3,355,748,305)	(4,153,288,5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777,979)	(1,999,158,294)	(1,550,961,569)
现金流出小计	(23,921,182,630)	(25,036,190,240)	(21,400,136,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6,182,412	5,945,482,249	8,035,107,1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57,206	30,322,580	527,682,50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33,500,586	797,465,276	517,987,8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62,610	18,562,054	23,701,8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08,955	7,467,597	35,311,400
现金流入小计	1,188,529,357	853,817,507	1,104,683,6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573,815,842)	(5,854,211,800)	(3,246,634,587)
除对子公司以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48,651,510)	(288,000,000)	(1,375,740,585)
对子公司增资支付的现金	(772,510,000)	(1,475,321,517)	(1,224,342,252)
购买分公司、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2,025,000,000)	(3,036,373,03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857)	(5,961,417)
现金流出小计	(8,494,977,352)	(9,643,002,174)	(8,889,051,87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6,447,995)	(8,789,184,667)	(7,784,368,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2,805,982,360	11,523,018,301	6,076,000,00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9,515,047	4,936,136,600	3,47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7,935,497,407	16,459,154,901	6,079,470,00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4,565,696,087)	(10,371,051,717)	(4,873,723,6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47,606,164)	(3,712,947,692)	(3,544,650,67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500,000)	-
现金流出小计	(18,513,302,251)	(14,106,499,409)	(8,418,374,304)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804,844)	2,352,655,492	(2,338,904,3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161,086)	(6,734,932)	7,421,208
五、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719,768,487	(497,781,858)	(2,080,744,201)

注：请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 2006 年、2005 年及 2004 年财务报告附注。

(三) 2007 年前三季度会计报表

1、2007 年前三季度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7 年 9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9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合并（经重述）	母公司	母公司（经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13,680,209	3,411,054,724	2,698,246,212	1,623,357,6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179,545		100,179,545
应收票据	1,532,902,043	1,133,980,632	467,090,894	358,225,876
应收账款	5,059,878,936	6,181,701,887	2,958,294,223	3,757,011,387
预付款项	299,599,225	394,261,228	155,066,071	195,668,0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879,384	1,552,631	1,879,384	1,552,631
应收股利		12,842	24,000,000	
其他应收款	403,089,722	206,037,788	439,089,267	226,431,4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23,481,305	2,133,534,601	1,648,143,342	1,246,903,7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690,114	2,200,341	6,716,441	137,319
流动资产合计	14,364,200,938	13,564,516,219	8,398,525,834	7,509,467,7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17,369,580	1,458,758,700	3,317,369,580	1,458,758,7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01,006,481	5,177,040,904	14,511,083,566	14,680,259,5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717,426,955	75,096,255,786	35,555,504,640	35,644,252,152
在建工程	13,007,017,599	8,627,649,714	10,048,227,144	5,002,103,726
工程物资	3,772,960,021	3,738,068,794	3,158,127,009	2,814,290,92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39,961,432	1,848,960,731	1,459,446,206	1,271,731,865
开发支出				
商誉	140,442,016	144,341,787	1,528,308	1,528,308
长期待摊费用	17,825,701	43,958,341	1,966,345	2,969,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292,252	173,464,942	60,887,500	58,267,4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943,7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937,302,037	96,377,443,405	68,114,140,298	60,934,162,010
资产总计	110,301,502,975	109,941,959,624	76,512,666,132	68,443,629,7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846,063,040	8,161,909,780	5,030,000,000	3,422,7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3,876,500	751,507,699	771,816,000	542,494,600
应付账款	1,757,575,567	1,276,992,234	1,024,638,466	765,329,89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4,586,712	584,043,125	296,821,944	372,238,817
应交税费	555,667,759	1,191,782,771	323,701,935	666,037,521
应付利息	152,250,855	195,642,558	84,360,860	119,863,967
应付股利	28,150,000			
其他应付款	5,046,324,716	4,912,104,399	3,240,467,952	2,078,292,8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6,107,766	3,331,954,868	1,092,540,319	1,085,447,233
预计负债		4,416,482		
其他流动负债	5,290,110,229	5,233,590,022	5,174,584,922	5,177,272,288
流动负债合计	28,600,713,144	25,643,943,938	17,038,932,398	14,229,727,1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778,202,667	35,098,618,746	14,265,673,989	11,182,454,29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403,449,142	203,480,035	335,069,142	157,600,035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1,794,662	378,585,382	538,159,266	347,024,2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3,810,798	37,847,158	223,810,7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47,257,269	35,718,531,321	15,362,713,195	11,687,078,628
负债合计	61,547,970,413	61,362,475,259	32,401,645,593	25,916,805,7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55,383,440	12,055,383,440	12,055,383,440	12,055,383,440
资本公积	10,901,477,414	9,929,681,615	10,914,724,380	9,929,681,61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480,295,342	5,470,468,342	5,480,295,342	5,470,468,3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113,754,020	15,024,443,205	15,660,617,377	15,071,290,5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50,910,216	42,479,976,602		
少数股东权益	4,202,622,346	6,099,507,7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53,532,562	48,579,484,365	44,111,020,539	42,526,823,94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10,301,502,975	109,941,959,624	76,512,666,132	68,443,629,728

2、2007 年前三季度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期间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合并	合并（经重述）	母公司	母公司（经重述）
一、营业总收入	35,927,871,120	31,570,910,515	23,186,795,919	19,973,532,047
其中：营业收入	35,927,871,120	31,570,910,515	23,186,795,919	19,973,532,0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014,643,335	24,522,476,260	18,816,673,790	16,146,763,401
其中：营业成本	29,014,643,335	24,522,476,260	18,816,673,790	16,146,763,4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5,654,652	110,511,976	10,889,146	4,249,67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40,810,818	996,198,013	821,686,539	727,303,199
财务费用	1,360,738,158	1,253,939,544	387,223,437	401,320,295
资产减值损失	5,283,007	8,296,102	7,094,457	44,406,1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	(100,179,545)	30,947,484	(100,179,545)	30,947,484
投资收益	1,344,649,072	448,036,549	1,343,080,434	1,334,570,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589,822,547	435,856,303	588,288,369	434,708,532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5,545,210,677	5,158,472,653	4,386,129,439	4,015,006,848
加：营业外收入	20,360,278	16,393,993	12,001,178	40,347,510
减：营业外支出	19,670,227	16,551,008	19,911,930	8,407,2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15,409,669	903,065	14,354,789	672,808
四、利润总额	5,545,900,728	5,158,315,638	4,378,218,687	4,046,947,117
减：所得税费用	832,518,894	937,409,199	413,384,500	439,915,480
五、净利润	4,713,381,834	4,220,906,439	3,964,834,187	3,607,031,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4,464,818,177	3,570,900,284		
少数股东损益	248,563,657	650,006,15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	0.30		

3、2007 年前三季度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期间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合并	合并（经重述）	母公司	母公司 （经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61,754,389	37,315,114,135	27,207,949,511	23,936,728,5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203,199	162,369,115	538,362,927	90,566,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70,957,588	37,477,483,250	27,746,312,438	24,027,295,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21,781,954	18,893,949,981	15,536,420,963	12,817,558,5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8,313,482	2,116,000,283	1,575,953,209	1,489,158,5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91,267,610	4,690,787,679	2,909,561,347	2,603,426,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660,744	1,005,033,563	1,074,955,314	638,449,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76,023,790	26,705,771,506	21,096,890,833	17,548,592,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4,933,798	10,771,711,744	6,649,421,605	6,478,702,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3,945,511	105,200	603,411,052	105,2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06,942,175	377,298,134	1,123,313,632	1,014,500,5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43,749	21,172,202	14,213,551	36,352,7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848,818	36,891,041	251,536,044	18,359,8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1,280,253	435,466,577	1,992,474,279	1,069,318,4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65,242,111	12,029,631,776	7,077,017,988	5,069,721,3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5,395,263	174,918,510	1,159,645,263	717,911,5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减少的现金	322,176,3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2,813,758	12,204,550,286	8,236,663,251	5,787,632,8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1,533,505)	(11,769,083,709)	(6,244,188,972)	(4,718,314,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890,000	351,321,76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8,890,000	351,321,76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361,831,331	17,278,939,046	14,391,000,000	8,863,421,7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3,725,000	5,045,648,458	5,180,225,000	5,039,548,4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54,446,331	22,675,909,269	19,571,225,000	13,902,970,1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611,887,193	15,524,874,344	14,540,644,209	10,853,089,6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831,167,325	5,334,110,215	4,364,760,429	3,763,539,78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18,204,673	486,722,4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43,054,518	20,858,984,559	18,905,404,638	14,616,629,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391,813	1,816,924,710	665,820,362	(713,659,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2,458	(858,286)	2,319,649	616,7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895,664,564	818,694,459	1,073,372,644	1,047,345,9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7,191,539	2,647,665,997	1,433,164,646	713,396,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2,856,103	3,466,360,456	2,506,537,290	1,760,742,084

（四）2007 年前三季度及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07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07 年 1 月，华能集团对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增资 6.15 亿元，华能集团直接持股比例由 40%增至 51%，本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60%下降至 49%，华能集团取代本公司成为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从 2007 年起，本公司不再合并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2、2006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06 年公司未新设或并购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变化。

3、2005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05 年公司并购了 2 家子公司，故该等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并购涉及的子公司详

情如下：

公司	注册地	本公司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65	发电
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60	水电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4、2004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04 年公司新设了 2 家分公司及并购了 2 家子公司，故该等分、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新增分、子公司详情如下：

公司	注册地	本公司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华能营口电厂		100	发电
华能井冈山电厂		100	发电
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岳阳市	55	发电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江津市	60	发电

二、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06 年度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05 年度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04 年度
流动比率	0.52	0.59	0.64
速动比率	0.43	0.47	0.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91%	34.77%	29.2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90%	53.64%	44.2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03	9.65	11.25
存货周转率(次)	16.69	19.66	25.6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0.71	0.49	0.67
每股净现金流量	0.06	-0.04	-0.17

发行人 2006 年末及 2007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

	2007 年 9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流动比率	0.49	0.53

速动比率	0.40	0.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35%	37.8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80%	55.81%

发行人 2006 年前三季度及 2007 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

	2007 年前三季度	2006 年前三季度（经重述）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0.55	0.54
每股净现金流量	0.09	0.09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 = 主营业务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1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皆为合并报表数据）：

1、净资产收益率（%）

指标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4.86	25.72	22.42	23.17	20.74	21.59
营业利润	18.16	18.79	16.86	17.43	17.30	18.01
净利润	13.28	13.74	12.19	12.60	14.49	1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3	13.90	12.35	12.77	14.29	14.88

2、每股收益（元）

指标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0.86	0.86	0.73	0.73	0.64	0.64
营业利润	0.63	0.63	0.55	0.55	0.53	0.53
净利润	0.46	0.46	0.40	0.40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47	0.47	0.40	0.40	0.44	0.44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报告期利润 ÷ 期末净资产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 报告期利润 ÷ 期末股份总数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NP 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EPS)的计算公式如下: $EPS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最近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期间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2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2	0.33	0.33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 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a、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b、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后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发行人财务结构的变化。下表模拟了发行人的总资产、流动负债、长期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结构在以下假设的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1) 财务数据的基准日为 2007 年 9 月 30 日；

(2) 假设本期债券在 2007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并且交割结束。

发行人建议投资者在阅读下表时，应对比参考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报表。

(母公司报表)(按照实际发行 50 亿元公司债计算)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止	
	历史数	模拟数
资产总计	76,512,666,132	81,512,666,132
流动负债合计	17,038,932,398	17,038,932,3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62,713,195	20,362,713,195
其中：		

长期借款	14,265,673,989	14,265,673,989
应付债券		5,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335,069,142	335,069,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8,159,266	538,159,2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3,810,798	223,810,798
负债合计	32,401,645,593	37,401,645,593
少数股东权益	0	0
股东权益合计	44,111,020,539	44,111,020,539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76,512,666,132	81,512,666,132
资产负债率	42.35%	45.88%

四、财务状况分析

以下财务分析，均基于发行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及 2007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

（一）资产状况和负债状况

发行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资产和负债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7,369,900,944	59,936,732,137	52,531,987,511
流动负债	14,199,977,152	11,300,448,664	8,863,376,181
长期负债	11,340,054,330	9,536,887,662	6,485,208,795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股东权益合计	41,829,869,462	39,099,395,811	37,183,402,535

发行人 2006 年末及 2007 年 9 月 30 日资产和负债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07 年 9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总资产	76,512,666,132	68,443,629,728
流动负债	17,038,932,398	14,229,727,152
非流动负债	15,362,713,195	11,687,078,628
少数股东权益	0	0
股东权益合计	44,111,020,539	42,526,823,948

（二）资产质量分析

2004 年-2006 年发行人主要资产状况

金额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7,379,538,176	10.95%	6,653,266,584	11.10%	5,657,018,608	10.77%
货币资金	1,623,357,667	2.41%	889,902,906	1.48%	1,381,509,573	2.63%
应收账款	3,757,011,387	5.58%	3,180,096,467	5.31%	2,407,133,652	4.58%
其他应收款	226,431,421	0.34%	420,624,141	0.70%	126,090,716	0.24%
预付账款	195,668,083	0.29%	148,818,016	0.25%	233,095,644	0.44%
存货	1,234,858,509	1.83%	1,380,845,041	2.30%	822,343,887	1.57%
长期投资	16,153,891,098	23.98%	14,454,644,585	24.12%	10,382,849,956	19.76%
长期股权投资	16,153,891,098	23.98%	14,454,590,885	24.12%	10,382,796,256	19.76%
长期债权投资	0	0.00%	53,700	0.00%	53,7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43,912,104,116	65.18%	39,128,632,770	65.28%	37,151,059,530	70.72%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75,632,446)	(0.11%)	(299,811,802)	(0.50%)	(658,940,583)	(1.25%)
资产总计	67,369,900,944	100%	59,936,732,137	100%	52,531,987,511	100%

发行人 2006 年末及 2007 年 9 月 30 日主要资产状况

金额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07 年 9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8,398,525,834	10.98%	7,509,467,718	10.97%
货币资金	2,698,246,212	3.53%	1,623,357,667	2.37%
应收账款	2,958,294,223	3.87%	3,757,011,387	5.49%
其他应收款	439,089,267	0.57%	226,431,421	0.33%
预付款项	155,066,071	0.20%	195,668,083	0.29%
存货	1,648,143,342	2.15%	1,246,903,789	1.82%
长期股权投资	14,511,083,566	18.97%	14,680,259,555	21.45%
固定资产	35,555,504,640	46.47%	35,644,252,152	52.08%
无形资产	1,459,446,206	1.91%	1,271,731,865	1.86%
资产总计	76,512,666,132	100.00%	68,443,629,728	100%

2004 年到 2006 年，虽然公司业务规模和资产规模逐年增加，但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大部分资产项目占总资产的比率变化不大，基本保持稳定，反映了公司始终保持一贯的发展战略。2004 年到 2006 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比重较高且有所

增加，主要系公司对子公司和联营公司的股权投资。2004 年到 2006 年，公司固定资产规模随着新机投运和对营口、井冈山等电厂的并购不断扩大，占总资产的比重始终维持较高的水平，符合发电行业固定资产比重较高的特点。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总规模为 76,512,666,132 元，其中流动资产 8,398,525,834 元，长期股权投资 14,511,083,566 元，固定资产净值 35,555,504,640 元，无形资产 1,459,446,206 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10.98%、18.97%、46.47%、1.91%。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于 2007 年 9 月 30 日及 2006 年末无减值迹象，且没有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从资产构成来看，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占比最高，这也符合公司所在电力行业的基本特征；流动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货币资金和存货。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87%，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53%，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15%，各指标与经重述后的 2006 年同比指标相比变化不大，总体保持在合理的波动范围内。

总体来看，发行人保持了良好的资产流动性，资产质量良好。

（三）负债水平分析

发行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负债结构

金额单位：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4,199,977,152	55.60%	11,300,448,664	54.23%	8,863,376,181	57.75%
短期借款	3,393,000,000	13.29%	2,200,000,000	10.56%	4,330,000,000	28.21%
应付短期债券	5,087,089,293	19.92%	4,946,814,783	23.74%	0	0.00%
应付账款	812,721,424	3.18%	708,685,787	3.40%	523,267,513	3.41%
其他应付款	2,085,395,803	8.17%	1,609,893,354	7.73%	2,303,996,559	15.01%
长期负债	11,340,054,330	44.40%	9,536,887,662	45.77%	6,485,208,795	42.25%
长期借款	11,182,454,295	43.78%	9,475,460,000	45.47%	6,485,208,795	42.25%
负债合计	25,540,031,482	100%	20,837,336,326	100%	15,348,584,976	100%
资产负债率	37.91%		34.77%		29.22%	

发行人 2006 年末及 2007 年 9 月 30 日负债结构

金额单位：元

	2007 年 9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7,038,932,398	52.59%	14,229,727,152	54.91%

短期借款	5,030,000,000	15.52%	3,422,750,000	13.21%
应付账款	1,024,638,466	3.16%	765,329,899	2.95%
其他应付款	3,240,467,952	10.00%	2,078,292,827	8.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2,540,319	3.37%	1,085,447,233	4.19%
非流动负债	15,362,713,195	47.41%	11,687,078,628	45.09%
长期借款	14,265,673,989	44.03%	11,182,454,295	43.15%
负债合计	32,401,645,593	100.00%	25,916,805,780	100%
资产负债率	42.35%		37.87%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9.22%、34.77%和 37.91%，近三年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扩大装机规模、增强竞争实力，利用财务杠杆开展一系列资产并购及基建开发所致。截至 2006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约为 55.60%，其中主要为银行短期借款及短期融资券。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分别发行了票面总额为 5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以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2.35%。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52.59%，其中主要为短期借款，约占负债总额的 15.52%。各指标与经重述后的 2006 年同比指标相比变化不大，总体保持在合理的波动范围内。

近年来国家整体经济发展较快，电力需求旺盛，公司抓住有利时机积极采取扩张战略，通过各种渠道筹集发展所需资金，不断扩大装机规模，增加市场份额，增强竞争实力。财务杠杆的充分运用导致公司资产负债水平有所增加，但根据电力行业的发展特点及从目前行业整体水平来看，公司财务结构仍属稳健型，各项比率仍处于正常范围。

五、偿债能力分析

（一）主要偿债指标

发行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主要偿债指标

金额单位：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营运资金	-6,820,438,976	-4,647,182,080	-3,206,357,573
流动比率	0.52	0.59	0.64
速动比率	0.43	0.47	0.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91%	34.77%	29.2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90%	53.64%	44.26%
利息保障倍数（合并）	3.86	3.88	7.45

发行人 2006 年末及 2007 年 9 月 30 日主要偿债指标

金额单位：元

	2007 年 9 月 30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营运资金	-8,640,406,564	-6,720,259,434
流动比率	0.49	0.53
速动比率	0.40	0.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35%	37.8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80%	55.81%

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其中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费用支出）/计入财务费用及资本化的利息费用总支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营运资金分别为-3,206,357,573 元、-4,647,182,080 元和-6,820,438,976 元，流动比率分别为 0.64、0.59 和 0.52，速动比率分别为 0.55、0.47 和 0.43，公司的营运资金缺口逐步增大，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逐年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通过短期借款满足了一部分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随着资产并购的开展以及基建规模的逐步扩大，流动负债金额有所增加。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9.22%、34.77%和 37.91%，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4.26%、53.64%和 55.90%，合并报表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7.45、3.88 和 3.86。公司近几年资本投入较大、并进行相应的债务融资，因此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由于负债规模的上升，公司财务费用和资本化利息有所增加，利息保障倍数有所下降，但随着在建项目陆续投产并创造现金流，公司利息保障倍数预计将会回升。

公司 2007 年 9 月 30 日及经重述后的 2006 年末营运资金分别为-8,640,406,564 元和-6,720,259,434 元。200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为 0.49，速动比率为 0.40；2006 年末经重述后的流动比率为 0.53，速动比率为 0.44。2007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2.35%，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55.80%。由于公司资本开支较大，预计资产总额与长短期负债水平仍将保持较快增长。但新扩建项目的逐步投产将为公司带来新的稳定的现金流，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增强公司财务实力。

总体来看，近年来，虽然公司为加大投资增加了大量银行长短期借款，使得公司

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以及利息保障倍数有所下降，但公司财务比率仍处于正常范围，属于行业较好水平。公司一贯秉承稳健经营的原则，着力加强财务管控能力，始终保持比较合理的债务结构，基于公司历年积累的成功融资经验、银行授予的授信额度及公司稳定的经营业绩支撑，公司相信有能力及时偿还到期债务，并保证经营所需的资金，公司有信心控制债务规模和财务风险。与此同时，公司正努力加大资本市场直接债务融资力度，以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调整债务结构，进一步提高偿债能力，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是公司在这方面的积极有益尝试。

（二）总体偿债能力

1、银行资信情况与银行授信额度分析

公司在各大银行的资信情况良好。本公司与国内各大商业银行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获得了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银行授信额度表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 亿元	已使用约 140 亿元的授信额度，尚有约 130 亿元的额度未使用。	2006 年 12 月 27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 亿元	已使用约 134 亿元的授信额度，尚有约 126 亿元的额度未使用。	2006 年 4 月 29 日 -2009 年 4 月 28 日

2、其他融资渠道

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全面，除银行借款外，公司在融资领域不断开拓创新。公司曾成功于国内外资本市场实施增发股票、发行可转换债券等直接融资手段，近年来又率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连续发行短期融资券，直接筹集短期营运资金。其中，公司 2005 年分两期发行了票面总额分别为 45 亿元（期限为 1 年）和 5 亿元（期限为 9 个月）的短期融资券，该等短期融资券以贴现方式发行，实际收到的认购款金额分别为 43.72 亿元和 4.9 亿元，利率分别为 2.92%和 2.70%。公司 2006 年分两期以付息方式发行了期限为 1 年的短期融资券，票面总额分别为 5 亿元和 45 亿元，利率分别为 3.12%和 3.35%。上述 2005 年和 2006 年短期融资券均已按期还本付息。2007 年 8 月 9 日，公司再次发行了期限为 364 天的短期融资券，票面总金额为 50 亿元，利率为 3.84%。

六、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存货周转、总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发行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资产周转指标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03	9.65	11.25
存货周转率（次）	16.69	19.66	25.6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4	0.48	0.50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营运能力主要是指企业运营资产的效率和效益。近几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等运营能力指标保持在正常水平。

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近年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公司部分电厂所在地进行区域电力市场改革试点，电费结算有所滞后。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近年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前几年煤炭运力比较紧张，为保证正常发电，公司库存了较多的煤炭，因此前几年存货周转率较高。

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近三年基本稳定，表明公司业务是正常、稳定的。

总体来看，公司作为国内电力行业中的领先企业，十分注重运营资产的效率和效益，努力提升资产发挥效益的空间，保持了稳定的营运能力。

注：2007 年三季度报告因采用新企业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取消主营业务收入这一会计科目。

七、盈利能力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盈利能力主要指标

金额单位：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7,852,976,148	26,963,747,586	24,812,849,816

主营业务利润	6,016,868,843	5,301,801,052	6,137,227,574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63%	19.68%	24.76%
营业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17.14%	15.47%	21.34%
总资产报酬率 (合并报表)	9.41%	9.93%	11.90%
净利润	5,579,385,045	4,780,468,882	5,389,057,047
净利润率(%)	20.03%	17.73%	21.72%
总资产净利润率(%)	8.77%	8.50%	10.94%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总资产报酬率=息税前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

净利润率=净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总资产净利润率=净利润/平均资产总额

1、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812,849,816 元、26,963,747,586 元和 27,852,976,148 元。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是电力销售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稳步上升，主要是由于并购及新投产电厂带来的新增电费收入。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8,669,183,184 元、21,656,318,652 元和 21,829,742,819 元。主营业务成本逐渐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和燃料价格上升。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76%、19.68%和 21.63%，总体略有下降，主要由于燃料价格攀升后煤电联动政策未完全到位，导致利润空间缩小。

3、财务费用分析

2005 年，公司的财务费用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收购带来的借款余额的增加，以及新机组投产带来的利息费用增加。2006 年，公司财务费用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新机投产后利息支出不再资本化而转入当期费用。

公司的净利润、净利润率和总资产净利润率在 2005 年均略有小幅下降后在 2006 年有所增加，除了并购及新投产电厂的影响外，主要受燃料价格波动以及煤电联动政策实施的综合影响。总的来看，公司盈利能力相对稳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长

远来看电力行业将维持比较稳定的盈利水平。公司将凭借自身雄厚的经营实力，努力在国内电力行业中保持竞争优势地位，从而获得较强的盈利能力。

（二）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依据公司经审计的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财务报告，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类别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净利润	5,550,381,540	4,762,625,031	5,389,057,047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处置固定资产的净损失/（收益）	104,763,374	138,883,566	(20,136,960)
—坏账准备的转回	(43,573,266)	(71,558,513)	(15,096,637)
—存货跌价准备的转回	(2,453,163)	(252,147)	(14,102,245)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转回	(42,000)	-	-
—营业外收入	(15,364,907)	(42,456,406)	(42,909,340)
—营业外支出	23,684,598	70,154,837	9,610,726
—补贴收入	(6,268,900)	(27,836,622)	(8,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62,184	(2,577,665)	16,218,6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1,889,460	4,826,982,081	5,314,641,252

依据公司未经审计的 2007 年三季度报告，公司 2007 年前三季度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类别	2007年前三季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64,818,177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3,973,5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	(8,460,032)

补助除外	
-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2,225,283)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397,495)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7,960,950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908,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17,631,293

公司主业突出、稳健经营，主要依靠主营业务获得收益，最近三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不含少数股东损益)的比例分别为-1.11%、-1.35%和1.38%；2007年前三季度，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口径计算，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为10.02%，该比率相比前三年有较大幅度提高的原因是公司2007年出售了部分长江电力股票。

(三)公司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分析

公司所在行业为电力行业，电力行业的发展前景广阔。

根据党的“十六大”提出的我国到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总量翻两番的目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编制了我国电力中长期的发展目标。目标提出，从2006至2010年，全国发电量平均每年增长6%，到2010年发电量为2.8万亿千瓦时；从2011至2020年，全国发电量平均每年增长4.5%，到2020年发电量为4.3万亿千瓦时。2020年全国装机容量达到9亿千瓦，其中水电2.2亿千瓦，火电5.8亿千瓦，核电3700万千瓦，新能源发电800万千瓦，燃气发电5000万千瓦，煤炭发电比重降至65%以下，水电和核电等其它能源发电比重将上升。

目前，公司是中国最大的上市发电公司之一，发电业务广泛分布于东北电网、华北电网、西北电网、华东电网、华中电网和南方电网。自公司成立以来，企业规模持续扩大，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公司竞争能力、财务盈利能力、资源利用效率、环境保护水平一直保持在同业先进行列，实现了又好又快的发展。公司将在力争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扩大规模实力和市场份额。

一方面，华能国际的电厂设备先进，高效稳定，且广泛分布在中国经济发展迅速及电力需求增长强劲地区。公司在中国首次引进了60万千瓦“超临界”发电机组；其

拥有的华能大连电厂是国内第一家获得“一流火力发电厂”称号的电厂；华能玉环电厂一号机组是国内首台投运的单机容量 100 万千瓦的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华能玉环电厂是国内首座投入商业运行的国产百万千瓦等级超超临界火力发电厂；公司是国内第一个实现在纽约、香港、上海三地上市的发电公司；公司全员劳动生产率在国内电力行业保持先进水平。2000 年公司被国家电力公司授予“中国一流电力公司”称号。另一方面，公司的成本构成中，燃料的采购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65%以上。公司主要燃料为煤炭，主要由山西、陕西、内蒙古、山东等各大煤炭生产商供应，供需双方建立了长期战略协作关系。公司下属电厂发电机组单机容量绝大多数为 30 万千瓦以上，高效低耗、容量大、参数高，单位煤耗等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处于行业前列，发电设备可靠性也保持较高水平。

公司的最终控股母公司——华能集团，是我国电力体制改革后的五大发电集团之一。华能集团明确表示将全力支持公司的发展：继续支持公司经营、管理所属电厂和受托电厂，开发新项目以及完成在建项目；在其转让电力资产、权益和开发电力项目时，公司拥有优先选择权。今后，公司将继续按照“开发与收购并重，扩建与新建并重，煤电、水电与其他可行能源并重，国内与国外资源并重”的方针拓展发展空间，凭借母公司的强力支持，实现公司规模扩张，不断做大做强。

八、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现金流量状况

金额单位：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32,527,365,042	30,981,672,489	29,435,243,713
现金流出小计	23,921,182,630	25,036,190,240	21,400,136,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6,182,412	5,945,482,249	8,035,107,1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1,188,529,357	853,817,507	1,104,683,618
现金流出小计	8,494,977,352	9,643,002,174	8,889,051,87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6,447,995)	(8,789,184,667)	(7,784,368,2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17,935,497,407	16,459,154,901	6,079,470,001
现金流出小计	18,513,302,251	14,106,499,409	8,418,374,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804,844)	2,352,655,492	(2,338,904,30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161,086)	(6,734,932)	7,421,2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719,768,487	(497,781,858)	(2,080,744,201)

发行人 2006 年度和 2007 年前三季度现金流量状况

金额单位：元

	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止的 九个月期间	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止的 九个月期间 (经重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27,746,312,438	24,027,295,340
现金流出小计	21,096,890,833	17,548,592,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9,421,605	6,478,702,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1,992,474,279	1,069,318,412
现金流出小计	8,236,663,251	5,787,632,8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4,188,972)	(4,718,314,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19,571,225,000	13,902,970,158
现金流出小计	18,905,404,638	14,616,629,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820,362	(713,659,24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319,649	616,7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3,372,644	1,047,345,926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是公司主要的现金来源。近三年来，公司的经营活动提供的现金流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规模扩大，销售收入稳步增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 2005 年有所下降后 2006 年实现稳步增加，200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达到 325.27 亿元，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流的能力较强。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近三年投资活动体现为现金净流出，主要是因为公司处于投资建设的高峰期，公司积极投入资金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支出以及支付收购对价款。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04 年和 2006 年，公司筹资活动主要体现为现金流出，主要是由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比较充裕，除用于并购或基建等投资活动支出外，还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2005 年筹资活动体现为现金流入，主要由于当年并购和基建开支较多。

总体上，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很强，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占较大比重，公司现金流结构稳健。

九、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首先，在运营方面，为满足电力市场需求，公司将继续保持经营业务的较快发展，抓紧机遇进行项目开发、不断壮大规模；另一方面，公司借助国家“上大压小”、“节能减排”政策的实施，将“机组大、效率高、服务区域广”的优势充分发挥，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同时，面对煤炭重点合同价格涨幅较高，市场采购价格依然在高位波动的局面，公司将努力控制燃料成本，力争将全年单位燃料成本涨幅控制在 8%左右。

其次，在财务方面，公司将继续采用成本较低的短期融资券和其他新型融资产品，以抵减利率上涨带来的冲击，降低筹资风险；同时以良好的偿债能力和资信为基础，利用多种金融产品，为电站建设和日常运营筹措资金。

再次，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主要包括：（1）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安全、稳定、多发电；（2）加强煤炭采购管理，确保燃料安全、稳定、有效供应；（3）加强市场营销和成本控制，确保增收节支，提高经营效益；（4）加强在建项目的管理，确保高质量、高速度、低造价按期投产；（5）寻找合适的机会收购优良资产，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6）全力推进节能环保工作，加大节能技改工作力度，不断降低机组各项消耗水平；（7）深入推进管理创新，建立内控长效机制。

公司在发展战略上，始终坚持“收购与开发并重、新建与扩建并重、煤电与其他可行能源并重、国内与国外资金和资源并重”。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规模为 50 亿元，根据市场情况可超额增发不超过 1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款项，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中 40 亿元将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置换银行贷款，其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公司与国内各大商业银行始终保持着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的长期借款分别为 64.85 亿元、94.75 亿元和 111.82 亿元，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合计分别为 51.55 亿元、32.06 亿元和 44.78 亿元。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公司银行借款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5.84%、60.86%及 61.32%（以上数据依据母公司报表口径）。由此可见，银行借款为公司债务融资的主要手段。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款项，在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中 40 亿元用于置换银行贷款，这将有利于公司开拓长期债务融资新渠道，调整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根据目前市场情况测算，以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50 亿元计算，如 5 年期品种发行 10 亿元、7 年期品种发行 20 亿元、10 年期品种发行 20 亿元，并考虑必要的发行和中介费用，相对于银行贷款，发行公司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为企业总共节约财务成本约 6 亿元至 7 亿元；若以银行优惠贷款利率（即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下浮 10%）计算，发行公司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为企业总共节约财务成本约 3 亿元至 4 亿元。

此外，公司还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满足营运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被担保人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1998 年 3 月 30 日	17,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 年 3 月 30 日 ~ 2012 年 3 月 20 日	否	是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1998 年 4 月 24 日	17,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 年 4 月 24 日 ~ 2011 年 6 月 20 日	否	是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1998 年 6 月 24 日	24,437,5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 年 6 月 24 日 ~ 2011 年 9 月 20 日	否	是
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	1998 年 12 月 31 日	52,062,5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 年 12 月 31 日 ~ 2011 年 12 月 20 日	否	是
担保余额合计			110,500,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担保总额			110,5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24			

注：山东日照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34%的股权。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

在 2006 年度及 2007 年截至 6 月 30 日的期间，发行人无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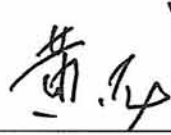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_____ 李小鹏	_____ 黄永达	 _____ 黄龙	_____ 那希志
--------------	--------------	--	--------------

_____ 吴大卫	_____ 单群英	_____ 丁仕达	_____ 徐祖坚
--------------	--------------	--------------	--------------

_____ 刘树元	_____ 钱忠伟	_____ 夏冬林	_____ 刘纪鹏
--------------	--------------	--------------	--------------

_____ 吴玉生	_____ 于宁
--------------	-------------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_____ 李小鹏	_____ 黄永达	_____ 黄龙	_____  那希志
--------------	--------------	-------------	---

_____ 吴大卫	_____ 单群英	_____ 丁仕达	_____ 徐祖坚
--------------	--------------	--------------	--------------

_____ 刘树元	_____ 钱忠伟	_____ 夏冬林	_____ 刘纪鹏
--------------	--------------	--------------	--------------

_____ 吴玉生	_____ 于宁
--------------	-------------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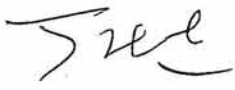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1-1-99

第十三节 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李小鹏

黄永达

黄龙

那希志

吴大卫

单群英

丁仕达

徐祖坚

刘树元

钱忠伟

夏冬林

刘纪鹏

吴玉生

于宁

于宁

监事:



郭珺明

于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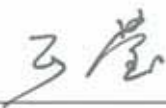
顾建国

沈宗敏

邹翠

王兆斌

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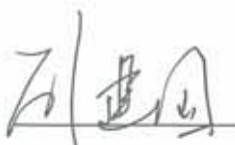
_____		_____	_____
郭珺明	于莹	顾建国	沈宗敏

_____	_____
邹翠	王兆斌

监事:

郭珺明

于莹


顾建国

沈宗敏

邹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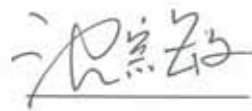
王兆斌

监事：

郭珺明

于莹

顾建国


沈宗敏

邹翠

王兆斌

监事:

郭珺明

于莹

顾建国

沈宗敏

邹翠

邹翠

王兆斌

监事：

郭珺明

于莹

顾建国

沈宗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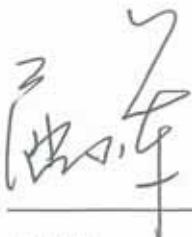
邹翠

王兆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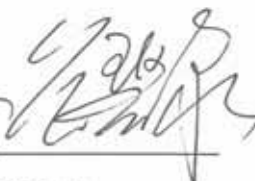
王兆斌

高级管理人员：


刘国跃


屈小军


范夏夏


谷碧泉


周晖


黄坚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1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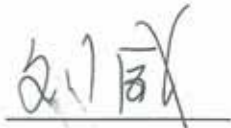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王东明

项目主办人：



刘威



王进



白雯萱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江惟博

签字律师：



江惟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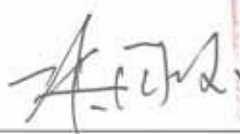
杨悦莹



关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国俊

李燕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勤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1日

1-1-104



北京2008年奥运会
会计服务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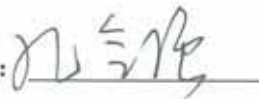
评级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公司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公司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级机构负责人：



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



李敏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1日

1-1-105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除本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及 2007 年第三季度季报；
- （二）担保人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担保函
- （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四）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的文件；
- （七）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自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保荐人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发行人网站（<http://www.hpi.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